

明代中期南京地區的詩社與畫社

莊申

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

〔內容提要〕一五一九至一五二六年，明代退休的高官在浙江地區成立過兩個詩社。江蘇地區，雖在一四八二年，也曾成立過由退休的高官所興起的一個詩社。但由於時間遙遠，此一詩社與十六世紀下中期的江蘇詩社可能並無關係。一五七一年，青溪詩社成立於南京，在當年的成立大會上，有二十七位詩人參加，一五七三年詩社舉行第二次聚會，還有新社員八人。這些社員的年齡介於十幾歲到六十幾歲之間，身分以處士與學生較多，此外，也有在職與退休的官員（不過幾乎沒有高官）。在十六世紀上半期，明代文學的領導人物是所謂的前後七子。他們在文學上的興趣是學習唐代的詩風。到十六世紀下半期，前七子都已過世，後七子也只有二人還在世。青溪詩社成立時，這二子正好不在南京。所以青溪詩社的詩風不受前後七子的進求古典詩風的影響，而能追求平淡與自然。這個詩社的成立可以視為明代詩學的發展，由強人領導轉向平民發展的象徵。

一五六八年，金陵畫社由王文耀發起，成立於南京。社員十八人，都是能詩的文人畫家。從十五到十六世紀，繪畫的主流是追求宋元的畫風。領導人物是一群蘇州籍的吳門畫家。不過由於金陵畫社的成員年紀輕，富於朝氣，畫風筆法自然，似未很受吳派繪畫的影響。南京地區之詩社與畫社成員彼此之間並無交往，可是他們藝術創作上同以自然為主的態度不但互相一較，而且都有集體性的藝文活動。這兩點也許正是這兩個藝文團體的時代意義。

一、陳芹的生平

臺靜農世丈舊藏《明賢詩翰》墨蹟六巨冊。第一冊收有兩首五句律詩。第一首詩文如下（見圖一）：

溪光耀畫樓，泛水入城流。梅雨細於霧，春風涼似秋。開簾聞遠籟，欹旅對眠鷗。終愧玄真子，浮家寄一舟。

詩後的款識是：辛未仲夏日，橫厓芹識。款下鈐印如下：

真堂
葆堂

第二首詩文如下（見圖二）：

秋山終日訃，老屋何蕭索。隙日漏雲影，紛紛流素葉。熟草山鳥靜，忽覺風泉聒。幽人期未來，桂子西澗落。

詩後的款識是陳芹二字。下鈐白文方印二方：

厓道人
橫道

陳氏野
子

如不與其他資料互相對照，橫厓芹爲何人，似不可知。現知在南京博物院的藏品之中，有一幅「修篁文石圖」軸，〔註一〕。該軸在修篁文石之外，題有畫家自己的七言絕句一首。詩文如下：

水上修篁碧玉枝，含煙滄露映漣漪。石床睡覺聽啼罷，正是清風到枕時。

詩側的款識是：己巳夏日，在嬾真齋寫。橫厓芹記事。款下鈐印如下：

陳氏野
子

門人
白野

這位畫家的款識既然也是橫厓芹，可見他在畫上題款的方式，與他在臺靜農世丈舊藏詩札上題款的方式是完全相同的。根據一般情形，想要知道一位歷史人物的爲人，大概首先要做的事，是到二十四史的傳記部分去查閱當事人的生平。這位署

名是橫厓而本名是芹詩人，既然無姓，所以不能立即去查二十四史。幸好根據一部早已編好的工具書，可以知道橫厓就是明代的陳芹【註二】。在知道署名橫厓、芹的詩人就是陳芹以後，爲了要知道他到底是怎麼樣的一位明代人物，首先要做的事，就是到《明史》的卷一二二至卷三〇〇的明人傳記去查閱他的傳記。可是查閱的結果是，在《明史》裡，並沒有陳芹的傳記。這個發現雖然意味著陳芹不是一位重要的明代人物，卻也同時說明要知道這位文人畫家的生平，也並不是一件非常容易的事。不過陳芹既是詩人，又是書家與畫家，所以似乎可以假定在與明代的詩、書、畫有關的文獻裡也許會保存一些與陳芹的生平有關的資料。所以在查完《明史》之後的第二步工作，就是到詩、書、畫史裡去發現陳芹的資料。

由明人編寫的與明代書法有關的著作并不多。大體上，何良俊的《四友齋叢說》的論書部分，王世貞的《古今法書苑》、和朱謀聖的《書史會要續編》可以算是三部比較重要的著作。可是對於陳芹，這三部書都是毫無記載的。此外，由周暉在明神宗萬曆三十八年（庚戌，一六一〇）編成的《金陵瑣事》，雖然認爲陳芹的書法「法鍾、王，俊逸可愛」【註三】，可是此書對陳芹的生平，還是沒有記載的。在與明代書法有關的文獻裡，既然沒有與陳芹生平有關的資料，只好再到與明代繪畫有關的文獻裡去查閱。幸好在姜紹書的《無聲詩史》與徐沁的《明畫錄》裡，還可以發現若干與陳芹有關的資料。這些資料，將會在與明代之文學資料的對比之中，一一列舉。

此外，在與明代詩人之生平有關的著作之中，大致以下述四種比較重要。按照編撰者的時代先後來排列，這四種著作的先後順序，應該分別是錢謙益（一五八二—二六六四）的《列朝詩集小傳》、朱彝尊（一六二九—一七〇九）的《明詩綜》、沈德潛（一六七三—一七六九）的《明詩別裁》以及陳田的《明詩紀事》。在這四種著作之中，朱、沈二家對於陳芹的生平，仍然是毫無記載的。至於在錢、陳兩家的傳記之中，與陳芹有關的記載，似乎不是互相雷同就是互相抵觸。總之，根據以上所介紹的各種資料，陳芹之名既不見於《明史》，與他生平有關的記載，似乎也只存於與明代之詩、畫有關的四種著作

【註一】：見南京博物院編《南京博物院藏畫集》（一九六六年，北京，文物出版社出版），上冊，圖版七三。

【註二】：見陳德芸編《古今人物別名索引》（一九三七年，廣州，嶺南大學出版），頁八〇。

【註三】：見周暉《金陵瑣事》（萬曆三十八年，庚戌，即一六一〇年，周暉自序），卷二，頁九八。

之中。現在先把這四種資料，分別徵引如下，然後再看它們彼此之間，如何抵觸，如何雷同。

(一) 《列朝詩集小傳》

芹，字子野。系出交南國王。永樂中，避黎氏之亂來奔，遂家金陵。少而警敏，才藻蘊涌，傾倒坐客。乘興寫竹枝，醉墨欹斜，沾濕衫袖。文徵仲嘗戒門下士：「往南京，慎勿畫竹，彼中有人也。」弱冠舉於鄉，六上南宮不第。與盛仲交。諸人結青溪社，讀書郊野間，逾二十年。謁選知奉新縣，調簡得寧鄉。之官九十日，謝病歸。子野少嘗夢入深山中，石梁跨道，瀑布灑空，洞中二老僧趺坐，周繞木欄以防虎。後遊天台山洞，宛如夢中，木欄猶在。問之土人，云老僧化去久矣。自是恍然省悟，專精內典，作和寒山子詩。卜築新林別業，近新林浦謝玄暉題詩處。又於桃葉淮清之間，起邀笛閣，招延一時勝流，結青溪社，每月爲集，遇景命題，即席分韻，金陵文酒觴詠之席，於斯爲盛。相延五十年，流風未艾。承平盛事，至今人艷稱之。長年市兒，猶能指點其處云。【註四】

(二) 《明詩紀事》

芹，字子野。系出交南國王。永樂中，避黎氏之亂來奔，家南京。嘉靖甲午舉人，授崇仁教諭，遷奉新知縣，改寧鄉。有《子野集》、《鳳凰堂集》。【註五】

(三) 《無聲詩史》

陳芹，號橫厓，金陵人。仕爲縣尹。作畫有清思，爲墨竹尤佳。修篁文石，間以蘭棘，位置清麗。余於金陵得其所圖扇頭墨竹，頗似管夫人。題其上云：「草色沿波竹色高，墨池何事忽風濤。眼前零亂三千葉，欲倩誰人數鳳毛。」其風調可知矣。【註六】

【註四】：見錢謙益《列朝小傳》（一九五九年，北京，中華書局，標點排印本），（小傳），丁集，上，頁四五九—四六〇。

【註五】：見陳田《明詩紀事》（一九七一年，臺北，鼎文書局影印），戊籤，卷十八，頁一四—一七八一。

【註六】：見姜紹書《無聲詩史》（于安瀾編《畫史叢書》本，一九六三年，上海，上海人民美術出版社，線裝排印本），卷三，頁五〇。

(四)《明畫錄》

陳芹，字子野，號橫厓。先世南安國王裔，永樂中來奔，遂家金陵。芹工詩文，弱冠登鄉薦，後知新奉，調寧鄉，引疾歸。與盛時泰輩結青溪社。乘興寫竹，醉墨欹斜，沾濕衫袖。文徵明每戒門士：「過白門，慎勿畫竹，彼中有人。」其推服如此。〔註七〕

根據以上所引的四種資料，對於陳芹及其生平，現在可以得到的初步認識大概不外以下列三點：

甲、在國籍與籍貫方面：他本來是交南國（或者南安國）國王的後裔。但當他離開交南國而逃亡到中國以後，因為長期住在南京，就算是南京人了。明代的天子雖然經常把中國人的姓賜給效忠於明代政府的外籍人士〔註八〕，不過陳姓本是交南國的大姓之一。所以陳芹姓陳，是他在交南國原有的姓，不是逃亡到中國之後，明代天子的賜姓。

乙、在履歷與經歷方面：他是嘉靖十三年（甲午，一五三四）中舉的舉人。以後他先後擔任過江西崇仁縣的儒學教諭、奉新縣的知縣、和湖南寧鄉縣的知縣。關於他擔任儒學教諭的時間，據《崇仁縣志》〔註九〕，嘉靖四十二年（癸亥，一五六三），也即在他舉人中舉的三十年之後。他擔任奉新縣知縣的時間，據《奉新縣志》的記載，雖也在嘉靖四十二年〔註一〇〕，不過縣志並沒有註明陳芹是否任滿一年。至於寧鄉縣的知縣，他只擔任了三個月。可是現存

〔註七〕：見徐沁《明畫錄》（于安瀾編《畫史叢書》本），卷七，頁九五。

〔註八〕：明代天子對外族的賜姓，見張鳴翔《明外族賜姓考》，載《輔仁學誌》，第三卷，第二期（一九三三年，北平，輔仁大學出版），頁九九—一三九，又見張鴻翔《明外族賜姓續考》，載《輔仁學誌》，第四卷，第二期（一九三四年，北平，輔仁大學出版），頁四五一—二八。

〔註九〕：陳芹在明嘉靖四十二年（癸亥，一五六三）擔任教諭之職的記錄，見清原步顏等人修《崇仁縣志》（清道光元年，即一八二二年原刊本，一九八九年，臺北，成文書局，影印本），卷六，頁二六。

〔註一〇〕：《奉新縣志》（清同治十年，即一八七一年重修本）（秩官），卷七，頁八五九。

的《寧鄉縣志》，並沒有陳芹曾任知縣的記錄〔註一一〕。不知是不是由於他的任期太短，所以未加記錄。目前只能暫時假定他擔任寧鄉知縣的時間，是擔任奉新縣知縣之次年，也即嘉靖四十三年（甲子，一五六四）。

丙、他因為喜歡作詩，所以曾經在南京組織過青溪詩社。關於這個詩社，本文的第三節還要根據別的資料，而另行討論，這裡暫時不再多說。

可是除了這三點，從上引的四種資料之中，還可以發現關於陳芹活動的時間，在與詩史有關的《列朝詩集小傳》和《明詩紀事》之中雖然都有所記載，可是在與畫史有關的《無聲詩史》和《明畫錄》之中，卻是疏於記載的。如果把與詩史有關的兩種著作之中的記載再加以比較，又可看出來錢謙益與陳田的記載是既有些雷同又有些衝突的。何以呢？先看雷同部分。在《明詩紀事》之中的起首二十個字，與《列朝詩集小傳》之中起首的二十個字，是完全一樣的。如果不是抄襲，清末的陳田，絕不能與清初的錢謙益寫得一字不差。

再看兩人資料的衝突部分，因為錢謙益與陳田（甚至徐沁）雖然都說陳芹是在永樂中避黎氏之亂來華，可是根據《明史》的〈安南國傳〉和安南國人自己所寫的史書，陳芹來華的時間，應該是永樂七年（己丑，一四〇九）。可是按照陳田的記載，陳芹卻是在明世宗嘉靖十三年（甲午，一五三四）才得中舉人的。即使陳芹在一四〇八年只有一歲，但到一五三四年，他已有一百二十六歲的高齡。如果他真在一四〇八年以超過一百歲的高齡考中舉人，對於這種難得一見的事，上引的幾種資料一定都會加以記載。可是對於這件事，錢謙益既沒有任何記載，姜紹書和徐沁也沒有任何記載。反之，陳芹在一五三四年得中舉人的事，是由清末的陳田第一次加以記錄的。陳田的《明詩紀事》，據他的自序，編成於清末之光緒二十五年（己亥，一八九九）。其時與陳芹來華的時間，相距幾乎五百年。錢謙益的《列朝詩集小傳》的編成時間，雖然不能十分確定，但是根據他的祖孫錢陸燦為此書所寫的序，大概遠在清初的康熙七年（戊申，一六六八）以前，此書已編輯完成。所以在時間上，《列朝詩集小傳》編成的時間，與陳芹來華的時間，相距只有二六〇年。易言之，陳田的《明詩紀事》既比錢謙益的《

【註一一】：《寧鄉縣志》（清康熙四十一年，即一七〇二年，呂履恆等撰。一九七五年，臺北，成文出版社，影印本），卷五，〈職官〉之知縣部分無陳芹名。

列朝詩集小傳》幾乎又晚了二五〇年左右，就可信度而言，時間較早的資料應該比時代較晚的資料可信。然而陳芹既在一五六三年擔任過知縣，至一五七一年，當青溪社成立首次雅集時，他又是與會的詩人之一，這兩個年份都可證實陳芹來華的時間，必不可能在明初的一四〇九年。在那年自交南國來華的人，如果與陳芹有關，從輩份上看，至少也應該是陳芹的祖父。根據這樣的瞭解，錢謙益的時代雖比陳田的時代早了兩百五十年，他在《列朝詩集小傳》中所寫的陳芹在明初永樂時代來華的記載，倒并不一定可靠。相對的，陳田在《明體紀事》中所寫的，陳芹在嘉靖甲午年得中舉人的記載，既可與陳芹在一五六三年任知縣，以及在一五七一年參與青溪社的事實互相連貫，倒反而顯得相當可信。這一點，本文的第二節會有詳細的說明，此處也暫不討論。

二、陳芹的身世與來華的時間

要瞭解陳芹的身世與來華的時間，不能不先對安南的政治歷史有所瞭解。以下就參照《明史》、以及由越南史家潘清簡等人所編的《欽定越史通鑑綱目》而把從北宋初年到明代中期（十世紀中期至十五世紀中期）的安南國史，做一個簡略的回顧。北宋太祖開寶元年（九六七），驩州刺史丁公著之子丁部領，在安南建大瞿越國，自號萬勝王。次年（九六八），并封其子丁璉為南越王。開寶六年（九七三），丁部領遣丁璉入貢於宋，宋太祖封丁部領為交趾郡王，丁璉為靜海軍節度使，安南都護。宋太宗太平興國四年（九七九），丁氏父子被弒後，雖由丁部領的幼子丁璿繼位，可是內亂頻頻。愛州人黎桓乘機篡位。並且在兩年後（九八一）先打敗宋軍，跟著佔領安南半島南部的占城。不過黎桓仍然遣使入貢。宋太宗淳化三年（九一二），黎桓先後受封為交趾郡王與南平王。宋真宗景德二年（一〇〇五），黎桓死。真宗大中祥符二年（一〇〇九），安南軍權落入閩人李公蘊之手。他的子孫一直入貢北宋，先後受封。到李乾德時代，在位五十六年（一〇七二—一一二七），為李朝之盛世。以後經過李陽煥時代（一一二七—一一三八），再到李天祚時代（一一三八—一一七五），宋改交趾為安南，并在南宋孝宗隆興二年（一一六四）冊封李天祚為首任安南國王【註二】。

南宋理宗寶慶元年（一二二五），籍貫是福建長樂的陳日照（煦又作昉，一二二五—一二五八），推翻了李朝，再建立

陳朝【註二三】寶祐六年（一二五八），陳日昫傳位於其子陳光昺（一二五八—一二七八）【註一四】。元世祖至元廿一年（一二八四）、廿二年（一二八五）、與至元廿四年（一二八七），元軍三次從海陸兩道征伐安南，都未成功【註一五】。但在元世祖死後，安南王陳日煇（一二九三—一三二四）繼續入貢於元【註一六】。陳朝末期，由於幾次廢立國王，安南政局頗現混亂。而且到明初太祖洪武十年（一三七七），由於安南王陳煇親征占城，兵敗而死，所以佔城軍兵臨安南都城，情勢危急。後來雖由黎季犛擊退佔城軍，可是安南的國政，從此就由黎季犛一人所把持。洪武二十年（一三八七）年底，季犛先廢後弑陳朝的第十一代主陳廢帝陳暉，同年再立陳暉的幼子陳顥為陳朝十二代主陳順帝【註一七】。洪武二十三年（一三九〇）五月，季犛先殺陳朝第九代主藝宗陳頤之子陳，兩年後（一三九二），再殺陳朝的宗室陳日章【註一八】。洪武三十一年（一三九八），季犛逼使陳順帝禪位於其子陳炅【註一九】，成為陳朝的第十三代主陳少帝。到明成祖建文元年（一三九九），季犛先殺已經禪位的陳顥【註二〇】，再殺陳朝宗室陳元淵與陳元胤。建文二年（一四〇〇），季犛廢陳少帝為保寧大王，自立為帝【註二一】。黎季犛本是浙江人，原姓胡。因為在安南受到黎氏的收養，才改姓黎。他即位以後，一面復姓為胡，同時改

【註一二】：見潘清簡等《欽定越史通鑑綱目》（一九六八年，臺北，中央圖書館，影印越南建福元年一八八四年，原刊本），正編，卷一，頁一（「丁先皇元年」條），至卷五，頁十二（「政隆寶應元年」條）。

【註一三】：見同上引，正編，卷五，頁四一，建中元年條。又見《明史》（一九七四年，北京，中華書局出版，排印標點本），卷三二一，（安南傳）。

【註一四】：見同上引，正編，卷六，頁四五，「元豐八年」條。

【註一五】：見同上引，正編，卷七，頁二八，「紹寶五年」條至正編，卷八，頁六，「重興元年」條。

【註一六】：見同上引，正編，卷八，頁二三，「興隆三年」條。

【註一七】：見同上引，正編，卷十一，頁四一六，「昌符十二年」條。

【註一八】：見同上引，正編，卷十一，頁一六，「光泰五年」條。

【註一九】：見同上引，正編，卷十一，頁三二，「光泰十一年」條。

【註二〇】：見同上引，正編，卷十一，頁三四，「建新三年」條。

【註二一】：見同上引，正編，卷十一，頁三六，「建新三年」條。

名一元，一面改國號爲大虞。同年十二月，他傳位於其子胡漢蒼，自號太上皇〔註二二〕。這時候，在安南建國前一百七十五年（一二二五—一四〇〇）的陳朝，正式滅亡。

胡漢蒼在得到帝位之後，立即遣使入明，詐稱以前的陳朝已經絕後，他暫以陳家外甥的地位，處理國務〔註二三〕。明成祖永樂元年（一四〇三），胡漢蒼得到明成祖正式的冊封而爲安南國王〔註二四〕。永樂二年（一四〇四），陳朝故臣陳家輝的家奴陳康改名陳添平，由安南逃到北京，向明成祖報告胡漢蒼的僭逆與欺詐行爲。成祖下令派御史李錡到安南詰問胡漢蒼，發現了真況。永樂四年（一四〇六）四月，明成祖派韓觀、黃中率兵五千，護送陳添平回國，添平因明軍受騙而爲胡漢蒼所殺〔註二五〕。同年九月，明遣大將軍朱能、副將軍張輔、沐晟等由廣西和雲南分兵討伐胡漢蒼。軍入安南，數黎氏罪狀，宣布重新輔立陳朝後裔。永樂五年（一四〇七）五月，明軍捕獲季犛、漢蒼父子及其子孫僚屬〔註二六〕。六月，明改安南爲交趾府，置官吏，免租稅三年〔註二七〕。明軍雖然還師，可是并未實踐輔立陳朝後裔之諾言。於是陳朝的陳頴在此年十月，在清華州的長安起兵，自立爲帝〔註二八〕。安南各州縣頗多響應。陳頴即位後，暴虐百姓。永樂七年（一四〇九），張輔再度奉命入越，獲陳頴及太保陳希葛，俘送南京〔註二九〕。所以陳朝遺臣又在永樂七年三月改奉陳頴之姪，即前被黎季犛所殺

【註二二】：見同上引，正編，卷十一，頁三八，「聖元元年」條。

【註二三】：見同上引，正編，卷十一，頁三九，「紹成元年」條。

【註二四】：見同上引，正編，卷十二，頁二，「開大元年」條。

【註二五】：見同上引，正編，卷十二，頁六一—一〇（「開大三年至四年」條）。又見《明史》，卷三二一，（安南國傳），頁八三二—八三三四，「永樂元年至四年」條。但陳氏後人之名，《越史通鑑》作添平，《明史》作天平，音同而字異。

【註二六】：見《欽定越史通鑑》，卷十二，頁二一—一八，「開大四年至興慶元年」條。又見《明史》，卷三二一，（安南國傳），頁八三二—八三一五，「永樂四年至五年」條。

【註二七】：見《欽定越史通鑑》，卷十二，頁二〇，「興慶元年」條。又見《明史》，卷三二一，頁八三一—八三二六，「永樂五年」條。

【註二八】：見同上引《越史通鑑》，卷十二，頁二三，「興慶元年」條。又《明史》，卷三二一，頁八三二—八三二六，永樂六年條。但《明史》不記陳頴之名，而僅記其官名。

【註二九】：見同上引《越史通鑑》，卷十二，頁三一，「重光二年」條。

的陳炘之子陳季擴，稱帝於今河靜羅山縣【註三〇】。永樂九年（一四一一），張輔三次奉命入越討伐。永樂十一年（一四一三）冬十二月，陳季擴敗走老撾，為明軍所俘【註三一】。永樂十二年（一四一四）四月，張輔把陳季擴送回明都北京，但在半路上，季擴投水自殺【註三二】。同年八月，張輔奉命召還【註三三】。十三年（一四一五）十月，張輔再至安南，到永樂十五年（一五一七）二月，又奉命召還【註三四】。永樂十六年（一四一八），黎利起兵，數敗明軍。明宣宗宣德元年（一四二六），黎利上表乞封陳朝後裔陳暲，宣宗乃立陳暲為安南國王【註三五】。宣德三年（一四二八），黎利弑陳暲【註三六】，自立為帝，國號大越。宣德六年（一四三一）明宣帝詔令黎利權署國事【註三七】。黎利在位六年（一四二八—一四三三），其子黎麟在位九年（一四三三—一四四二）。在位期間，繼續入貢於明，請求冊封。所以他在明英宗正統二年（一四三七），才正式得到明代政府的承認而被封為安南國王【註三八】。到這時期，陳氏王朝的後裔既已完全斷絕，陳家在安南的政治勢力也已完全消滅。

根據以上對安南國史回顧，陳朝子弟為了避免黎氏之亂而逃到明代的中國，大概只有下述的兩個時間，最有可能。第一個時間在明成祖永樂元年（癸未，一四〇三），第二個時間在永樂七年（己丑，一四〇九）。同時還要注意到錢謙益對陳芹的身世的記載，因為他在《列朝詩集小傳》裡，是有陳芹「系出交南國王」這句話的。根據《欽定越史通鑑綱目》裡的記載

【註三〇】：見同上引《越史通鑑》，卷十二，頁二九，「重光元年」條。

【註三一】：見同上引《越史通鑑》，卷十二，頁四〇，「重光五年」條。

【註三二】：見同上引《越史通鑑》，卷十二，頁四一，屬「明永樂十二年」條。

【註三三】：見同上引《越史通鑑》，卷十二，頁四一，屬「明永樂十二年」條。

【註三四】：見同上引《越史通鑑》，卷十二，頁四四—四六，屬「明永樂十三至十四年」兩條。

【註三五】：見同上引《越史通鑑》，卷十三，頁三三，「黎平定王九年」條。

【註三六】：見同上引《越史通鑑》，卷十五，頁一，「黎太祖順天元年」條。

【註三七】：見同上引《越史通鑑》，卷十五，頁二九，「黎太祖順天四年」條。

【註三八】：見同上引《越史通鑑》，卷十七，頁二，「黎太宗紹平四年」條。

，看不出陳朝的子弟曾在永樂元年，離開安南而逃到南京去的事跡。可是在永樂七年，張輔卻曾把被俘的陳頴送到南京去。陳頴是陳氏王朝第九代主陳藝宗陳頤的次子。在安南，陳頴是一位貴族。陳頴被送到南京去的時候，史書上雖說還有陳朝的大保陳希葛，事實上，恐怕陳頴的家人也是一齊被送到南京去的。陳芹可能正是陳頴的後人之一。只有這樣，才能根據錢謙益所說的陳芹「系出交南國王」，而證明在明代擔任縣學教官與縣長的陳芹，本來應該是一位安南國王的支系的皇孫，也即是一位貴族。如果以上的推論近於情理，在永樂元年或在永樂七年來華的交南國貴族，應該不是陳芹而是他的祖父。《列朝詩集小傳》、《明詩紀事》、與《明畫錄》等三種著作雖然都說陳芹在永樂時代來華，其實這三種記載，都不可信。

三、陳芹詩作小輯

陳芹是青溪社在一五七一年第一雅集時的地主，也是與會的詩人之一。據前引《時詩記事》的記載，陳芹是有兩種著作的；一種叫《子野集》，另一種叫《鳳凰堂集》。何以用子野與鳳凰堂作為這兩種著作的書名，似乎並不難解釋：關於第一種，子野是陳芹的字。關於第二種鳳凰臺是南京的古蹟之一。譬如遠在盛唐時代，詩人李白（七〇一—七六二）因為有一次在鳳凰臺上飲酒，所以寫過一首詩題是「金陵鳳凰臺置酒」的五言近體詩〔註三九〕。在中國的傳統思想之中，鳳凰本來就是一種吉祥的象徵〔註四〇〕。陳芹把他的書齋稱為鳳凰堂，一方面借用了這個象徵的吉祥性，一方面又當然由於這個古蹟早就以鳳凰為名的歷史性。明穆宗隆慶四年（庚午，一五七〇），《盛明百家詩》不但由俞憲編輯完成，而也已刊印問世〔註四一〕。不過陳芹的《子野集》與《鳳凰堂集》都未由俞憲編入或選入《盛明百家詩》。許多著作雖然沒有單獨的刻本，卻曾

【註三九】：「金陵鳳凰臺置酒」，見《李太白全集》（一九七七年，北京：中華書局，排印標點本），卷二十，頁九四四。

【註四〇】：鳳的吉祥象徵有兩種：甲、鳳是至德之世的瑞鳥，為有道之國而出現；如《荀子》的《哀公篇》：「古人王者，其政如生惡殺，鳳在列樹」。《文子》的《道德篇》：「積道德者，天與之，地助之，鬼神輔之，鳳凰翔其庭」。此外，時代較晚的韓愈（七六八—八二五）在《昌黎先生文集》（一九七二年，香港，中華書局出版，馬通伯點校本），卷四，頁一四九—一五〇，〈送何堅序〉裡也說：「吾聞鳥有鳳者，恆出於有道之國」。

【註四一】：俞憲編《盛明百家詩》之隆慶四年（庚午，一五七〇）刊本，現為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傅斯年圖書館所藏善本書。

由同時人或後人編入叢書。目前傳世的叢書之總數不下五百種〔註四二〕。然而沒有一種叢書是收錄了《子野集》和《鳳凰堂集》的。最後要注意的是《明史》的《藝文志》四雖然收錄了明代的詩文集一千一百八十八部〔註四三〕，卻并未見有《子野集》和《鳳凰堂集》的記載。不但如此，甚至就在爲了補充《明史》的《藝文志》的資料之不足而編成的《明史藝文志廣編》裡〔註四四〕，也未見有與陳芹有關的著作之記載。由以上所列舉的種種跡象來判斷，也許陳芹的這兩部著作，迄明之亡，從未問世。陳田在《明詩紀事》裡雖然認爲陳芹有兩種著作，他資訊的來源可能只是傳聞。陳田應該是未曾親睹《子野集》與《鳳凰堂集》的。

在這個情況之下，想要瞭解陳芹究竟寫過多少首詩，以及他的詩風如何，就比較困難。據現在可知的材料，朱孟震在《玉筍詩談》裡收錄了十一首，詩題如下：一、「喜諸君子入社」；二、「美人走馬」；三、「窗中度落葉」；四、「鳳凰客所社會」；五、「秦淮煙月」；六、「折欄會和周銀臺」；七、「鳳凰臺上憶吹簫」；八、「長干曲」；九、「感朱別送朱比部」；十、「聞笛有懷朱比部」；十一、「虛堂夏日有懷朱重慶」；朱彝尊在《靜志居詩話》與《明詩綜》裡都收錄「折欄會和周銀臺」與「秦淮煙月」等兩首詩。朱氏兩書所收兩詩不但完全相同，而且這兩首詩也早已見於《玉筍詩談》。所以朱孟震與朱彝尊三書所收的陳詩雖有十五首，但把重複的詩作淘汰之後，陳詩的總數只有十一首。除此之外，清代的陳田在《明詩紀事》裡，又收了陳詩二首，但是其中詩題是「喜諸君子入青溪社」的那一首，也早已見於《玉筍詩談》。由陳田新收錄的只有「和寒山子詩」一詩而已。在上述的《玉筍詩談》、《明詩綜》、《靜志居詩話》、與《明詩紀事》以外，與明人的詩作有關的文獻還有以下幾種：譬如錢謙益的《列朝詩集小傳》，此書雖爲陳芹立傳，卻并没收錄他的任何詩作。還有，由陳子龍（一六〇八—一六四七）在明末編輯成書的《皇明詩選》，以及由沈德潛（一六七三—一七六九）和周準在清代

【註四二】：詳見上海圖書館編《中國叢書綜錄》（一九九三年，上海，古籍出版社排印本）。

【註四三】：一千一百八十八部這個總數，見《明史》，卷九十九，《藝文志》四，頁二四九四。

【註四四】：《明史》（藝文志廣編）（一九七六年，臺北，世界書局，編輯影印出版）。

乾隆三年（戊午，一七三八）所編選的《明詩別裁》，也都沒有選錄陳芹的詩。易言之，在編於明、清兩代的與明詩有關的文獻之中，陳芹的詩大概只有由朱孟震與陳田所採輯到的十二首。

陳芹的《子野集》與《鳳凰堂集》雖已不傳，不過他的詩作的總數，當然不會只有十二首。譬如從與明代有關幾種畫學著作之中，還可看到陳芹的幾首詩。第一種，見於由河柯玉在明末所編的《珊瑚網》之「法書題跋」的卷十八。該卷收錄了在他自畫的「古松圖」上的一首五言絕句。第二種，見於由姜紹書在清初所編的《無聲詩史》卷三，由該書所記錄的，是陳芹題在他自畫「墨竹圖」上的一首七言絕句。第三種，見於由陸時代在清末所編的《吳越所見書畫錄》卷四。該書又收錄了陳芹題在他自畫的「墨竹圖」上的另一首七言絕句。除此之外，在現存的陳芹書畫之中，也有他的詩作；譬如在存於南京博物院陳芹「修篁竹圖」上，這位畫家自題了一首七言絕句。在臺靜農世丈舊藏的《明賢詩翰》之中，有兩首詩，第一首是「秋山」（原詩失題，姑從首句之秋山二字，暫稱「秋山」），第二首是「閣雨漫興，書上秋澗老社丈吟閣下覽教」（所謂秋澗，就是姚澗。他與陳芹一樣，也是一位在一五七一年參加了青溪社的南京詩人，詳下文）。統計起來，在與明清書畫有關的文獻裡，保存了陳芹的三首。在現存的陳芹書蹟之中，也可發現他的兩首詩。綜合明詩、明畫、與現存陳芹書畫裡的資料，現在可以見到的陳芹的詩作之總數，可能就只有上舉的這十七首。《子野集》與《鳳凰堂集》既然佚傳，讀了這十七首詩，也可算嚐鼎之一饀吧。茲將上舉陳芹十七首，分列於後：

一、「喜諸君子入青溪」：（《玉筍詩談》所錄此詩詩題但云入社，青溪二字據《明詩紀事》引詩詩題補入）：

邀笛亭前舍釣竿，月楓林外候金鞍。吟邊綠酒今逾暖，花底幽夢久未寒。

才子一時追鄴下，故人幾載隔雲端。諸君莫更輕離別，萍跡應憐此會難。

二、「美人走馬」：

明妝驅駿足，晴日麗春風。各倚千金貴，齊驕三市中。

蹁躑疑舞鳳，恍忽似游龍。一盼揚鞭去，幽情已自通。

三、「窗中度落葉」：

靜聽高林響，還過虛牖前。蕭條如帶雨，閃爍似含煙。
孤影隨飛鳥，寒聲和晁蟬。妝臺有思婦，相對惜華年。

四、「鳳凰客所社會」：

鳳凰泉上瑞煙輕，自煮新泉待友生。賴有香茶將一盃，殊無旨酒速諸兄。
賡酬會意思投轄，湖海論交惜聚萍。莫似更闌問歸路，秦淮東畔月初生。

五、「秦淮煙月」：

淮水平如江水平，今人情似古人情。英雄滾滾隨波去，留得波間此月明。
秦淮煙暝水長流，明月空懸萬里愁。春去秋來風景別，鳴箏不下酒家樓。

六、「折欄會和周銀臺」：

新歲詩豪集，深更興未闌。共憐今夜月，仍似去年看。
社主歡投轄，車徒怨折欄。彩梅紅對酒，忘卻外邊寒。

七、「鳳凰臺上憶吹簫」：

有人春日發高臺，翩躚綵服從風來。忽投玉指吹玉簫，花風千林天上飄。
衆賓各進酒一瓢，竹音稍停繼以肉。盡道鳳鳴在山麓，彩霞垂天日西沒。
鳳兮鳳兮忽飛去，嘉爾靈禽在南國。

八、「長干曲」：

長干女兒茜裙新，琵琶一曲驚千人。三吳少年豪傑士，醉待梅樹回陽春。
春風一夕朱英發，珊瑚枝頭掛明月。茜裙挽住五花驄，梅花落盡勸永歇。

九、「感別送朱比部」：

使節三年野老家，鳳凰泉水自煎茶。今日西川成遠別，金尊空對碧桃花。
離筵花雨亂紛紛，宛轉言情到夜分。巴峽聞猿應憶我，江樓望月正思君。

十、「聞笛有懷朱比部」：

空林索寞雨絲絲，折得梅花未放枝。正是鄰家吹夜笛，倚闌年限故人思。

十一、「虛堂夏日有懷朱重慶」：

虛堂白日永，竹樹陰相錯。織羅無風吹，嫋嫋隔簾泊。
乳雀巡檐來，翻階映紅藥。時有屋上雲，涼風從空落。

十二、「和寒山子詩」：

野日沈蒼煙，樵徑斷人語。衆山木葉下，颯颯飛寒雨。

十三、「古松」：

秀色凌寒益有神，年來養就赤龍鱗。和雲寫入高堂上，相伴人間住世人。

十四、「題自畫墨竹圖」：

草色沿波竹色高，墨池何事爭風濤。眼前零亂三千葉，欲倩誰人數鳳毛？

十五、「題自畫墨竹圖」：

山水修篁碧玉枝，含煙浥露映漣漪。石床睡覺啼禽罷，正是清風到枕時。

十六、「閣雨漫興書上秋澗老社丈吟閣下覽教」：

溪山耀畫樓，泛水入城流。梅雨細於霧，春風涼似秋。
開簾聞遠，欹旅對眠鷗。終愧玄真子，浮家寄一舟。

十七、「秋山」：

秋山終日訃，老屋何蕭索。隙日漏雲影，紛紛流素葉。熟草山鳥靜，忽覺風泉聒。幽人期未來，桂子西澗落。

四、陳芹生平事蹟簡表

根據本文之一、二、三等三節的討論，可把陳芹的生平事蹟，以年表的方式，簡列如下：

資料來源	備 註	藝文事蹟	生平事蹟	時 間
《明詩紀事》			舉人中舉	明世宗嘉靖十三年(甲午, 1534)
《一角編》 《吳越所見書畫錄》	此頃，畫竹或已為世所重。文徵明戒明下弟子，「至南京，勿畫竹，彼中有人」，即指陳芹。按文氏卒於嘉靖三十八年(己未, 一五五九)，年九十歲。上引語當不為九十老年語。又按文氏嘗於嘉靖六年(丁亥, 一五二七)及嘉靖九年(庚寅, 一五三〇)兩度遊南京。或於此時已見陳芹墨竹，自愧不如。故多年後，尚戒明下往南門勿畫竹。	以七言絕句題自畫墨竹		嘉靖二十四年(乙巳, 1545)
《奉新縣志》			任江西奉新縣知縣	嘉靖四十二年(癸亥, 1563)
《明畫錄》 《明詩紀事》			或於此年調任湖南寧鄉知縣。三月後，辭官歸隱南京。	嘉靖四十四年(乙丑, 1564)
《南京博物館藏畫集》		以七言絕句題自畫「修竹文石圖」	仍居南京	明穆宗隆慶三年(己巳, 1568)
《玉筍詩談》 《明賢詩翰》		參加青溪社首屆雅集，手書五言詩兩首。	仍居南京	隆慶五年(辛未, 1571)
《上元江寧兩縣志》		或曾參加青溪社二屆雅集。	仍居南京	明神宗萬曆元年(癸酉, 1573)

對於陳芹的生平、詩畫、與官宦事蹟，現在可知的，大概就只有列入上表的這些資料。

五、費懋謙

關於青溪詩社，在本文第一節（陳芹的生平）所引錢謙益的《列朝詩集小傳》之中，曾有「與盛仲交結青溪社」之句。此外，錢謙益在《列朝詩集小傳》的丁集，上篇，曾在李言恭傳後，附有「金陵社集諸詩人」的短文一篇。在這篇文章之中，他對於這個詩社，又曾有比較詳細的記述。現把此文之前半段引錄如下：

「海宇承平，陪京佳麗，仕宦者誇為仙都。游談者指為樂土。弘（治）、正（德）之間，顧華玉、王欽佩以文章立埤、徐子仁、陳大聲以詞曲擅揚。江山妍淑，士女清華，才俊歛集，風流宏長。嘉靖中年，朱子价、何元朗為寓公，金在衡、盛仲交為地主，皇甫子循、黃淳父之流為旅人，相與授簡分題，徵歌選勝。秦淮一曲，煙水競其風華，桃葉諸姬，梅柳滋其妍翠。此金陵之初盛也。萬曆初年，陳寧鄉芹解組石城，卜居笛步，置驛邀賓，復修青溪之社。於是在衡、仲交，以舊老而蒞盟，幼于、百穀，以勝流而至此。厥後軒居紛遯，唱和頻煩，雖詞章未嫺大雅，而盤游無已太康，此金陵再盛也。」（註四五）

根據這段記載，南京成為明代文人結集盛地，是從活躍於明孝宗之弘治時代（一四八八—一五〇五）與明武宗之正德時代（一五〇六—一五二一）的顧璘（字華玉，一四七六—一五四五）和韋（字欽佩，弘治十八年乙丑，一五〇五年進士，卒年不詳）開始的。到了明世宗的嘉靖時代（一五二二—一五六六），由南京籍的盛時泰（字仲交，卒年不詳）和原籍甘肅但為久居南京的金鸞（字在衡，卒年不詳）作為地主，邀請上海籍的何良俊（字元朗，卒年不詳）、江蘇寶應籍的朱曰藩（字子价，卒年不詳）、和江蘇蘇州籍的皇甫汈（字子循，一四九八—一五八三）與黃姬水（字淳父，一五〇九—一五七四），一齊在南京聚會作詩，成為南京詩會的初期。再晚一點，到了明神宗的萬曆時代（一五七三—一六一五）的初年，又由南京籍的陳芹作地主，一方面邀請了在萬曆時代以前已在南京作過地主的金鸞和盛時泰，另一方面又邀請了當時的名士王穉登（

【註四五】：見前引《列朝詩集小傳》，丁集，上，頁四六二—四六三。

字百穀，一五三五—一六一二）和張獻翼（字幼于，卒年不詳），又在南京聚會作詩，而形成南京具有詩會的另一個興盛時期。朱彝尊與錢謙益雖然都是清初的文人，可是朱彝尊對於錢謙益的這段記載，并不同意。他說：

「虞山錢氏序金陵社集，考之未得其詳，青溪社集，倡自隆慶辛未，而非萬曆初年也。朱秉器《秉器小識》云：

『青溪自後湖分流，與秦淮合。當桃葉、淮清之間，有邀笛步者，晉王徽之邀桓伊吹笛處也。陳明府芹即其地為閣焉。俯瞰溪流，頗有幽致。歲辛未，費參軍懋謙約余為時會其上；於是地主則明府，次則唐太學資賢、姚典客澗、胡民部世祥、華廣文復初、鍾參軍綽、黃參軍喬棟、周山人才甫、盛貢士時泰、任參軍夢榛。先後游而未入會者，則張太學獻翼、金山人鸞、黃山人孔昭、梅文學鼎祚、莫山人公遠、王山人寅、黃進士雲龍、夏山人曰瑚、紀亳州振東、陳將軍經翰、汪山人顯節、汪文學道貫、道會、沈太史懋學、程文學應魁、周文學時復。癸酉，復為繼會，則吳文學子玉、魏廣文學禮、莫貢士是龍、邵太學應魁、張文學文桂。每月為集，遇景命題，即席分韻。同心投分，樂志忘形。間事校評，期臻雅道。會錄詩若干刻之，命曰青溪社稿。許石城先生敘其首，續會錄詩若干。吳瑞穀敘之。會余領渝郡符、任參軍入興都，稿遂散逸。後方民部沆、葉山人之芳入焉。余馳書社中，期稍收輯。無何，胡民部、費參軍以註誤謫，黃參軍以領郡行。已方民部亦因事出，盛會不長，良朋星散。回首江東，雲樹在望，秦淮煙月，閨爾銷魂。因紀舊遊，略次其姓氏篇什如左。』

按此青溪社集之本末始備。錢氏未見《秉器小識》故也。〔註四六〕

根據所朱彝尊所轉引的《秉器小識》，青溪詩社結社的時間，並不是錢謙益所說的萬曆初年，而是隆慶時代的辛未年，即隆慶五年（一五七一）。青溪社的結集，前後共有兩次；第一次在隆慶五年，第二次在萬曆癸酉，即萬曆元年（一五七三）。既然這個詩社之第二次聚會的時間是在萬曆元年，所以錢謙益把這個詩社的結集定在萬曆元年，似乎并非完全不正確。他只是不知道在萬曆元年的聚會之前，還有隆慶五年的第一次聚會而已。

〔註四六〕：見朱彝尊《靜志居詩話》（一九九〇年，北京，人民文學出版社，黃君坦校點排印本），卷十四，頁四〇四。

據《秉器小識》，陳芹雖然是青溪詩社在聚會時的地主，不過這個詩社的發起人，似乎不是陳芹而是費懋謙。在文獻上，與費懋謙有關的資料非常貧乏。譬如在本文第一節所提到的，與明代詩人傳記有關的四種著作之中，編寫於清初的《列朝詩集小傳》和《明詩綜》固然沒有為費懋謙作傳，就是編寫於清代中期的《明詩別裁》也同樣的沒有提到他。只有朱孟震的《玉筍詩談》，對他是略有記錄的，茲引如下：

費左軍民益懋謙，少保費文通公子也。家世為鉛山人。自文憲公以龍首當揆，文通繼起，鉛山之費，遂為西江甲族。民益以貴公子顧折節下帷讀古人書，性又喜吟，以蔭入為御史臺都事。鄉人楊懋功，以祠部郢中陳玉叔大理，時俱以詩名燕山。民益閒就為社會。己為南左樞參軍，青溪之社，民益實首倡之。又從樞府第構籌筆軒，客星槎，瀾茗楚香，山人墨客，延接無虛日。【註四七】

引文裡所提到的文憲，就是曾在正德五年（一五〇〇）擔任禮部尚書、又在次年轉任兵部尚書的費宏（一四六八—一五三五），文憲是他死後的諡稱【註四八】。至於引文所提的文通，就是費宏的從弟費霖（一四八三—一五四八）。費宏雖有五子【註四九】，可是費霖究竟有無子女，《明史》的記載是語焉不詳的。只有《玉筍詩談》提到費懋謙為費霖之子。可見朱孟震的這項紀錄相當寶貴。禮部尚書的官階是正二品【註五〇】。根據明太祖在洪武十六年（一三八八）所訂立的蔭敘制度，正二品的官員的下一代，可根據他父親的官階而蔭敘一個官階是正六品的官職【註五一】。費懋謙既可依賴蔭敘制度而取得官職，所以他並不需要像一般士人那樣的熱衷於通過進士考試，然後由吏部委任的入仕正途以出仕。關於費懋謙的生平，除了朱孟震的《玉筍詩談》，只有清末的陳田，在《明詩紀事》裡，又有簡略的介紹：

【註四七】：《玉筍詩談》（一九三六年，上海，商務印書館出版《叢書集成》初編排印本），卷上，頁一四。

【註四八】：費宏的生平，見《明史》，卷一九三，頁五二〇七—五二一〇，（費宏傳）。

【註四九】：見《鉛山縣志》（清同治十二年，一八七三，癸酉年，張廷珩總理刊印本），卷四，「恩蔭」，頁一九，卷十二，「選舉」，頁六。

【註五〇】：禮部尚書，見《明史》，卷七十二，（職官志）一，頁一七四五。

【註五一】：正二品子之蔭敘，見《明史》，卷七十二，（職官志）一，頁一七三五。

懋謙，字民益，鉛山人。以蔭官南都察院都事，就遷左樞參軍〔註五二〕。

把這兩項紀錄相互對照，除可看出陳田的紀錄，是把朱孟震的紀錄加以濃縮以外，還可看出陳田把費懋謙的第一個官職，由朱孟震所記載的御史臺都事，改為南都察院都事，是一個明顯的差異。明初的御史臺，是朱元璋在元順帝至二十四年（一三六四）在南京即吳王位時所創立的〔註五三〕。洪武十三年（一三八〇），明太祖雖已把這個機構撤銷〔註五四〕，不過到洪武十五年，他又把原有的御史臺改為都察院〔註五五〕。建文二年（一四〇〇），明惠帝才把都察院改為御史府〔註五六〕。可是到永樂元年（一四〇三），明成祖又恢復明太祖的舊制，而把御史府再改回都察院〔註五七〕。從此以後，都察院這個機構的名稱就固定下來而從沒再稱御史臺。在時間上，到隆慶四年（一五七〇），御史臺這個機構之名稱的停止使用，幾乎已經接近一百七十年。陳田用都察院來取代朱孟震所用的御史臺以介紹費懋謙的官職之所屬單位，是比較合適的。

洪武十一年（一三七八），明太祖雖定南京為都，但到永樂十九年（一四二一），明成祖又把北京定為國都。從此之後，明代中央政府就在南京與北京各置不少名稱與職掌完全相同的官署。所謂南都察院，就是設立在南京的都察院。據《明史》、北都察院裡的都事的官階是正七品下〔註五八〕。《明史》對南都察院裡的都事的官階雖然未加記載，不過同一職位的官階應該相同，所以費懋謙在南都察院裡擔任都事時的官階也應該是正七品下。官階是正二品的官員之子的蔭敘官階，雖按洪武十六年所訂的制度，而為正六品，不過由費懋謙所擔任的都事的官階卻只是正七品下。看來正六品也許只是費懋謙可以根

【註五二】：見《明詩紀事》，庚籤，卷二十八，頁二七三三，（費懋謙傳）。

【註五三】：吳元年創立御史臺，見《明史》，卷七十三，（職官志）二，頁一七七二。

【註五四】：洪武十三年撤銷御史臺，見同上，頁一七七二。

【註五五】：洪武十五年設立都察院，見同上。

【註五六】：建文二年把都察院改為御史府，見同上。

【註五七】：永樂元年把御史臺改為都察院，見同上。

【註五八】：都察院都事，見《明史》，卷七十三，（職官志）二，頁一七六七。

據蔭敘制度所可得到的最高官階。大概由於沒有正六品的官職可供費懋謙以蔭敘任用，他只能蔭敘了一個官階是正七品下的都事之職。可是到了隆慶四年（一五七〇），也就是在青溪詩社創社的前一年，明代的政府卻忽然把都事這個職位廢除了（註五九）。參軍就是費懋謙在都事被廢之後所擔任的新職任。明代初年，明太祖根據元代的行政制度，在當時的中央政府裡設立過中書省。參軍就是中書省裡的一個職位，官階是從三品。可是到洪武十五年（一三八〇），明太祖既把整個中書省撤消了（註六〇），參軍這個職位，當然也就不再存在了。費懋謙所擔任的參軍，與已被廢除的中書省裡的參軍應該是沒有關係的。

在明代，設有參軍這個職位的單位，在行政系統上，是相當複雜的。從官制上看，參軍不但與中央的和地方的行政單位有關，甚至與王府的行政單位，也有隸屬關係。想要知道參軍在明代的中央政府之中的地位，首先要知道經歷這個官職，在明代，是經常俗稱為參軍的。在明代的中央政府之中，設有參軍或經歷的官署，共有宗人府【註六一】、都察院【註六二】、通政使司【註六三】、承宣布政使司【註六四】、提刑按察使司【註六五】、都轉運鹽使司【註六六】、留守司【註六七】、宣慰使司【註六八】、和宣撫司【註六九】等九個文職單位，以及五軍都督府【註七〇】、錦衣衛【註七一】、和京衛指揮使司【註七

【註五九】：隆慶四年廢南都察院都事之事，見《明史》，卷七十五，〈職官志〉二，頁一八三四。

【註六〇】：洪武十三年罷中書省事，見《明史》，卷七十二，〈職官志〉二，頁一七三三。

【註六一】：宗人府，見《明史》，卷七十二，〈職官志〉一，頁一七三〇。

【註六二】：都察院，見《明史》，卷七十三，〈職官志〉二，頁一七六七。

【註六三】：通政使司，見《明史》，卷七十三，〈職官志〉二，頁一七八〇。

【註六四】：承宣布政使司，見《明史》，卷七十五，〈職官志〉四，頁一八三八。

【註六五】：提刑按察使司，見《明史》，卷七十五，〈職官志〉四，頁一八四〇。

【註六六】：都轉運鹽使司，見《明史》，卷七十五，〈職官志〉四，頁一八四六。

【註六七】：留守司，見《明史》，卷七十六，〈職官志〉五，頁一八七一。

【註六八】：宣慰使司，見《明史》，卷七十六，〈職官志〉五，頁一八七五。

二]等三個武職單位。在這九個文職單位之中，經歷的官階並不完全相等，最高的是正五品，最低是從八品。至於在上述那三個武職單位之中的左軍都督府，可能就是《明詩紀事》所提到的左樞。所謂樞，在文義上，雖指重要的地區〔註七三〕，但在行政制度上，樞卻向指樞密院。樞密院雖然初設於唐永泰時代（乙巳，七六五）〔註七四〕，職掌只是奏表的管理，不但沒有重要的地位，而且到晚唐天祐元年（甲子，九〇四），哀帝還把這個機構取消了〔註七五〕。在五代的後梁時代，朱全忠雖又重新設立樞密院，不過他在開平元年（戊辰，九〇七）五月又把該院改成崇政院〔註七六〕。北宋初年，才又恢復樞密院。到這時候，樞密院的職掌是軍國機務、兵防、邊備、戎馬的政令，與禁兵的招募，成爲一個軍事機構。在當時，樞密院與中書省並稱「號爲二府」〔註七七〕，是中央政府裏地位非常重要的機構。就是遼、元二代的樞密院〔註七八〕，同樣也是軍事機構。

【註六九】：宣撫司，見同上，頁一八七五。

【註七〇】：五軍都督府，見《明史》，卷七十六，〈職官志〉五，頁一八五六。

【註七一】：錦衣衛，見《明史》，卷七十六，〈職官志〉五，頁一八六二。

【註七二】：京衛指揮使司，見《明史》，卷七十六，〈職官志〉五，頁一八六〇。

【註七三】：樞的文義是重要地區，如《戰國策》在《秦策》三所說：「今夫韓、魏，中國之處，而天下之樞也。」

【註七四】：樞密院初設於唐，見馬端臨《文獻通考》（一九八七年，臺北，商務印書館，影印本，一九三五年，上海，商務印書館，原刊本），卷五十八，頁五二三。

【註七五】：哀帝夫祐元年廢樞密院，見《舊五代史》（一九七六年，北京，中華書局，排印標點本），卷一九四，〈職官志〉，頁一九九四。

【註七六】：朱全忠改樞密院爲崇仁院，見《舊五代史》卷三，〈梁太祖紀〉頁五一。

【註七七】：宋代樞密院之職掌和與中書省共稱之府，見《宋史》（一九七四年，北京，中華書局，排印標點本），卷一六二，〈職官志〉二，頁三七九七—三七九八。

【註七八】：遼設樞密院，見《遼史》（一九七四年，北京，中華書局，排印標點本），卷四十五，〈百官志〉一，頁六八六，又卷四十七，〈百官志〉三，頁七七三。元設樞密院，見《元史》（一九七六年，北京，中華書局，排印標點本），卷八十六，頁二二五五。

明代的左軍都督府既是軍事機構，所以後人才會借用宋代樞密院的舊名來稱呼它。這樣看來，陳田在《明詩紀事》裏所提到的左樞，一方面是由於左軍都督府是一個重要的軍事機構，另一方面也是借用宋代的官制，來稱呼明代官制的一種雅稱。在左軍都督府裏，經歷的品級是從五品〔註七九〕。按照前面的討論，費懋謙在擔任南京都察院之都事時的品級只是從七品下〔註八〇〕。從官秩上看，費懋謙擔任經歷，是升職了。

總之，根據以上的討論，在一五七〇年，陳芹雖是一位已經退職的知縣，費懋謙卻似乎是一位剛升了職位的政府官員。他們既同都住在南京，又同都是能詩善吟的文人，所以青溪社就在以費懋謙為發起人，同時以陳芹為地主的情況之下，而在一五七一年，成立於現在南京市北部的青溪之畔。

六、青溪詩社的社員

青溪詩社的雅集前後兩次，第一次在隆慶五年舉行，參加的社員共十人，另有來賓十一人。第二次在萬曆元年舉行，參加的社員共六人。不過這六人都是未曾參加首次雅集的新社員。那十位老社員可能也參加了第二次的雅集。除了這兩次聚會，據上引，在青溪詩社成立之前，南京的六位詩人，在嘉靖二十五年，還曾另有一次聚會。只是在當時，還沒有詩社的組織而已。現在按照時間先後，而把參加了這三次雅集的詩人，彙集為表，并附該表如下：

嘉靖二十五年（一五四六，丙午）金陵地區首次文人雅集資料表

參加者	字	號	年齡	身分	官職	籍貫	備註	資料來源
盛時泰				地主	貢生	南京	與《明賢詩翰》之關係 存詩一首（見圖四）	
								《玉筍詩談》 一二 《明詩綜》 六三 一一 《列朝詩集小傳》 五 上 四五八 《明詩紀事》 庚 七 一三六 一

何良俊 (一五〇六一 一五七三)	朱曰藩	黃姬水	皇甫汸 (一四九七 一五八二)	金鑾
	子价	淳父	子循	在衡
四一			七一	
來賓	來賓	來賓	來賓	地主
翰林院 孔目 (未入流)	刑部主事 (正六品)	處士	吏部稽勳 郎中 (正五品)	處士
江蘇 松江 華亭	江蘇 寶應	吳縣 長洲	江蘇 吳縣 長洲	隴西
《明詩綜》 四五 二六 《靜志居詩話》 一三 三七八	《明詩綜》 四三 一三 《靜志居詩話》 一二 三五五 《明詩紀事》 己八 二〇〇三	《明詩綜》 五〇 二四 《列朝詩集小傳》 丁上 四五二 《明詩紀事》 己二〇 二二〇八	《明史》 二八七 七三七三 《明詩綜》 四五 一〇 《靜志居詩話》 一三 三七三 《明詩紀事》 戊五 一五〇五	《玉筍詩談》 下 二八 《靜志居詩話》 一一 三〇七 《明詩綜》 三八 八 《明詩紀事》 戊二二 一八六一

隆慶五年（一五七二，辛未）金陵地區第二次文人雅集資料表

參加者	字	號	年齡	身分	官職	籍貫	與《明賢詩翰》之關係	備註	資料來源
陳芹	子野			地主 社員		南京	第二冊存詩二首 (見圖一、二)		《玉筍詩談》上九 《靜志居詩話》一四 四〇三 《明詩綜》五三 一〇 《明詩紀事》戊 一八一七八一
費懋謙				聯絡人 社員	參軍	江西 鉛山			《玉筍詩談》上 一四 《明詩綜》六二 四 《靜志居詩話》一七 五二〇 《明詩紀事》庚 二八 二七三二
唐資賢				社員	太學				《靜志居詩話》一四 四〇四
姚澗				社員	鴻臚司賓署 (正九品)	南京	第二冊存詩一首 (見圖五)		《玉筍詩談》上 一〇 《明詩紀事》己 一七 二二六四
胡世詳				社員	民部				
華復初	明伯	少華 山人		社員	應天府訓導 (未入流)	江蘇 無錫			《玉筍詩談》上 一一
鍾綽				社員	參軍				

梅鼎祚	黃克晦	張獻翼	任夢榛	周才甫	黃喬棟
禹金	孔昭	幼于	山甫	文美	以藩
員 非社	員 非社	員 非社	社員	社員	社員
監生	處士	監生	參軍	處士	參軍
宣城 安徽	晉安 福建	長洲 吳縣 江蘇	休寧 安徽	永嘉 浙江	晉江 福建
	晉安，〈列朝詩集小傳〉作惠安				參軍，〈明詩紀事〉作參將
《玉筥詩談》 下 三〇 《明詩綜》 六二 二一 《靜志居詩話》 一七 五三五 《明詩紀事》 庚 八 一三八九	《玉筥詩談》 下 二九 《列朝詩集小傳》 丁 中 四九九 《明詩紀事》 己 七 一三三八 《明詩紀事》 丙 四 一〇〇五	《玉筥詩談》 下 二九 《靜志居詩話》 一三 三八〇 《明詩綜》 四五 三 《列朝詩集小傳》 丁 上 四五二 《明詩紀事》 己 七 二〇〇〇	《玉筥詩談》 上 一六	《玉筥詩談》 上 一三 《明詩紀事》 庚 二九 二七三九	《明詩綜》 四九 七

汪道會	汪顯節	陳經翰	紀振東	夏日瑚	黃雲龍	王寅	莫公遠
仲會	子建					仲房	
						亮卿	
二八							
員非社	員非社	員非社	員非社	員非社	員非社	員非社	員非社
處士	處士	將軍		處士	進士	工、戶、刑 部侍郎 (正三品)	處士
吳縣 江蘇	吳縣 江蘇	南海 廣東	亳州 安徽	錢塘 浙江	同上	歙縣 安徽	長洲 吳縣 江蘇
《玉筍詩談》 《明詩綜》 六二 一四	《玉筍詩談》 下 三二	《玉筍詩談》 《明詩綜》 四九 二二 《靜志居詩話》 一四 四二〇 《明詩紀事》 己 二〇 二二〇五	《玉筍詩談》 《列朝詩集小傳》 丁 中 五〇二				

王登	邵正魁	周時復	程應魁	沈懋學 (一五三九—一五八二)	汪道貫
	長孺				仲淹
三七				三三	
					非社 員
	監生	文學	秀才	翰林院修撰 (從六品)	文學
江蘇 武進	安徽 休寧		江西 玉山	安徽 空城	江蘇 吳縣
《明史》 二八八 七三八九 《明詩綜》 五〇 二四 《明詩紀事》 己 一六 二二三五	《玉筍詩談》 下 二六 《明詩綜》 六四 三 《明詩紀事》 庚 二九 二七三九	《靜志居詩話》 一四 四〇四	《玉筍詩談》 下 三三	《明史》 二一六 五六九八 《明詩綜》 五三 一 《靜志居詩話》 一五 四四五 《明詩紀事》 庚 一二 二四六一	《玉筍詩談》 下 三三一 《明詩綜》 六二 二四

萬曆元年（一五七三，癸酉）金陵地區第三次文人雅集資料表

參加者	字	號	年齡	身分	官職	籍貫	與《明賢詩翰》之關係	備註	資料來源
吳瑞穀	子玉			社貢	應天府訓導 (未入流)	新安	無關係	《清溪詩稿》有吳瑞穀為序	《玉筍詩談》下二二 《列朝詩集小傳》丁下六二七
魏學禮	季朗			社貢	潤州訓導 (未入流)	長洲			《玉筍詩談》四八下二二一 《列朝詩集小傳》丁中二四八 《明詩紀事》己一九二二八五
莫是龍	雲卿			社貢	處士	松江	同上		《玉筍詩談》六一九 《明詩紀事》六二一 《靜志居詩話》七六一 《明詩紀事》庚七三三 《明詩紀事》庚七三九
邵正魁	長孺			社貢		休寧	同上		《玉筍詩談》下二二六 《明詩紀事》庚二二七 《明詩紀事》庚二二九
張文柱	仲立			社貢		崑山	同上		《玉筍詩談》下二四 《靜志居詩話》四六七 《明詩紀事》庚一五六 《明詩紀事》庚二五二
朱孟震	秉器			社貢	刑部主事 正六品	江西	同上		《靜志居詩話》庚一五四 《明詩紀事》庚九二四 《明詩紀事》庚九二六
方沆 (一五四一— 一六〇八)	子及		三三 或 三三	社貢	戶部郎中	福建	同上		《玉筍詩談》下二七 《明詩紀事》庚九二四 《明詩紀事》庚九二四
葉之芬	茂長			社貢		江蘇	同上		《列朝詩集小傳》丁中五〇一

七、青溪詩社的特徵

根據以上三表，對於明代中期南京地區文人的雅集活動，可以看出幾點有趣的現象：

首先，關於第一次雅集，參加的詩人，在只有盛時泰、皇甫汈、朱震孟、何良俊、金鑾、與黃姬水等六人，人數並不多。不過盛時泰是南京人、金鑾雖然原籍是隴西（甘肅的西部），然而由於久居南京，也可以視為南京人。皇甫汈與黃姬水都是長洲人，朱雲孟是寶應人，何良俊是松江人。易言之，在籍貫上，與會的六位詩人都是江蘇人。

其次，關於第二次雅集，參加的詩人，共有二十五人，在人數上，比第一次雅集的與會者的人數多了三倍，規模是相當大的。這個規模似乎可從下述三方面再加觀察：

甲、與會者的性質：這次與會的詩人，在性質上，分為社員與非社員（來賓）等兩種。既然有社員與非社員的差異，可見第二次雅集的舉辦，不但已比第一次雅集更有規模，也更正式具有一個社團的形式。在第一次雅集時，是沒有社員與非社員之別的。

乙、與會者的籍貫：除了陳芹、姚淞、與盛時泰等三人都是南京人，籍貫是江蘇的，共有張獻翼、王禪登、莫公遠、葉明伯、汪顯節、汪道貫、汪道會等七人。在上列的名單之中，從陳芹到汪道會等十人，都是江蘇籍的詩人。此外，任夢榛、梅鼎祚、黃雲龍、沈懋學、邵正魁、與王寅等六人都是安徽人。黃喬棟、黃克晦的籍貫是福建。費懋謙、程應魁的籍貫是江西。周才甫、夏曰瑚的籍貫是浙江。陳經翰的籍貫是廣東。另有二人，籍貫不詳。就已知籍貫的二十三位詩人而言，江蘇籍的詩人共有十人，在比例上，幾乎佔與會者人數的四三%。所謂江南，廣義的地理範圍，除了江蘇，還包括江西與安徽。如果把籍貫是江西與安徽的詩人與江蘇籍的詩人一齊統計，在與會者的二十三人之中，有十八位來自江南。這個人數佔了與會者總人數的七八%。

丙、與會者的年齡：在上述的二十五位與會者之中，只有以下三人，年齡可知：王禪登，三十七歲、沈懋學，三十三

歲、汪道會，二十八歲。此外，還有以下兩人的年齡，也許可以推算。第一位是汪道貫。他既是汪道會之弟〔註八一〕，不妨假設他的生年，比汪道會晚一年。如果此說可從，在一五七一年，汪道貫的年齡是二十七歲。第二位是張文柱，根據朱震孟的記載，在青溪詩社的與會詩人之中，張文柱「年最少」〔註八二〕。至於第三次雅集的六位新社員，除了方沆的年齡是三十二或三十三歲，是已知的事實以外，由於其他六人的生卒年皆不可知，所以他們與會時的年齡，當然也無法確定。不過上列一、二表所列舉的詩人，似乎也參與二、三兩次雅集。如果事實的確如此，以何良俊的年齡為例，他在一五七一年參加第一次雅集時的年齡是四十一歲，二十七年之後，當他參加第二次雅集時，已是六十八歲的老翁。而最年輕的詩人張文柱，在一五四六年，也許還不到二十歲。東晉穆帝永和九年（癸丑，三五三）的暮春三月，當時的名人王羲之不但曾經邀請四十一位文人一齊在浙江紹興的蘭亭舉行一次以脩禊為名的雅集〔註八三〕，而且還特別為那次雅集撰寫了中國書法史上著名的〈蘭亭序〉〔註八四〕。在這篇序文中，王羲之認為參與那次雅集的文人，在年齡上，是「少長咸集」的〔註八五〕。既然一五七

【註七九】：左軍都督府，見《明史》，卷七十六，〈職官志〉五，頁一八五六—一八五八。

【註八〇】：都察院，見《明史》，卷七十三，〈職官志〉二，頁一七六七。

【註八一】：汪道貫為汪道昆之弟，見《明詩綜》，卷六十二，頁三三。

【註八二】：朱孟震對張文柱的年齡紀錄是「年最少」，見《玉筍詩談》，卷上，頁一六。由「年最少」三字雖然看不出張文柱的年齡究竟是多少歲，不過他的年齡似乎是可以推測的。在春秋時代，孔子雖說男子「三十而立」（見《論語》之〈為政〉篇），然而到周代，卻認為男子「二十曰弱冠」（見《禮記》卷一〈曲禮〉上）可見按照周代的習俗，男子到了二十歲，才算成人，也才有戴冠的資格。易言之，男子直到十九歲為止，都不算是成人，也就是「少」。如果以這個認識來瞭解朱孟震的「年最少」這句話，張文柱的年齡可能只是一位年齡還不到十九歲的青少年。正如此，在一五七一年，當金陵地區的文人在青溪舉行詩會時，張文柱可能只是一位年齡還不到十九歲的青少年。

【註八三】：關於修禊的歷史與演變，見莊申：〈修禊的起源與演變：從祓除邪惡、曲水流觴、到狩獵與遊船〉，刊於許倬雲等人編《歷史、考古與文化》（民國八十年，臺北，正中書局出版），上冊，頁一一三—一四四。

【註八四】：〈蘭亭序〉之原作，相傳已在唐初，陪葬於唐太宗的陵墓之中。但原作在陪葬之前，曾由馮承素、褚遂良、與馮承素三人之摹本。詳見《中國古代書畫目錄》，第二冊（一九八五年，北京華（蘭亭序）之原本。今北京故宮博物院存有虞世南、褚遂良、與馮承素三人之摹本。詳見《中國古代書畫目錄》，第二冊（一九八五年，北京

一年的金陵雅集，與會者的年齡可由接近古稀之年的六十八歲延伸到年未弱冠的十幾歲，借用王羲之在〈蘭亭序〉裡的用語，一五七一年的青溪社雅集，也同樣是一個「少長咸集」的盛會。

第三，從官秩上看，與會者的身分上似乎相當複雜。首先，就官秩而言，除了下列五人；王寅歷任工、戶、刑三部的侍郎，官秩正三品〔註八六〕、方沆擔任戶部郎中，官秩是正五品〔註八七〕、皇甫汸擔任吏部稽勛郎中，官秩也是正五品〔註八八〕、朱曰藩擔任刑部主事，官秩正六品〔註八九〕、沈懋學擔任翰林院的修撰，官秩是從六品〔註九〇〕，可以分別視為明代中央政府的高級與中級官員之外，他如費懋謙、鍾焯、黃喬棟、任夢榛都曾擔任參軍，參軍的官秩可由從五品到從八品，並無定制，其詳已見本文第五節。此外，陳芹擔任知縣，官秩是正七品〔註九一〕，姚淞擔任鴻臚署的司賓，官秩是正九品〔註九二〕，職位與官秩都相當低微，這兩人應該是明代中央政府或地方政府的低級官員。事實上，在雅集的與會詩人之中，還有身分更低的官員。譬如如何良俊的職位是翰林院的孔目，華復初和吳瑞穀的職位都是訓導。在明代政府的編制之中，孔目和訓導都是沒有官秩的職位〔註九三〕。沒有官秩的職位，用唐代的銓敘術語來說，是「流外」〔註九四〕，用明代的銓敘術

，文物出版社出版），頁一。

【註八五】：〈蘭亭序〉起首一段的原文是：「永和九年，歲在癸丑，暮春之初，會於會稽山陰之蘭亭，修禊事也。群賢畢至，少長咸集」。

【註八六】：工、戶、刑三部侍郎之官秩為正三品，分見《明史》，卷七十二，〈職官志〉一，頁一七三九、一七五五與一七五九。

【註八七】：戶部郎中之官秩為正五品，見《明史》，卷七十二，〈職官志〉一，頁一七三九。

【註八八】：吏部稽勛郎中之官秩為正五品，見《明史》，卷七十二，〈職官志〉一，頁一七三四。

【註八九】：刑部主事之官秩為正六品，見《明史》，卷七十二，〈職官志〉二，頁一七八六。

【註九〇】：翰林院修撰之官秩為從六品，見《明史》，卷七十三，〈職官志〉二，頁一七八六。

【註九一】：知縣之官秩為正七品，見《明史》，卷七十四，〈職官志〉四，頁一八五〇。

【註九二】：鴻臚署司賓之官秩為正九品，見《明史》，卷七十四，〈職官志〉三，頁一八〇二。

【註九三】：翰林院孔目與各縣儒學教諭的官秩未入流，見《明史》，卷七十三，〈職官志〉二，頁一七八六，卷七十四，〈職官志〉四，頁一八五一。

【註九四】：據《舊唐書》，卷四十二，〈職官志〉一，頁一八〇三，唐代中央與地方官員的職位共九品，官秩共三十階。屬於這三十階的，才是流內官。

語來說，是「未入流」〔註九五〕。根據我國現有的官制，武官在尉官與將官的階級上，各有准尉與准將之職位。准尉與准將是準備提升為少尉與少將的軍官。明代的「未入流」官，應該是準備提升為流官的備用官員。

在具有官員身分以外的與會者之中，其他詩人的身分，也不一致。譬如盛時泰和莫是龍是貢生，張獻翼、梅鼎祚、邵正魁是監生。所謂監生，是在明代政府所辦的國學中就讀的學生，而貢生則是由州或府推薦到地方政府所辦的學校中就讀的學生。監生與貢生的名稱雖然不同，實質上，都是學生，則並無不同。官員與學生以外的第三種詩人，譬如金鑾、周才甫、黃克晦、莫公遠、夏曰瑚、汪顯節、汪道會、汪道貫等人都是處士。還有，黃雲龍是已經中舉但未獲官職的進士、陳經翰是將軍（明代的將軍，分為多種，官秩不等。陳經翰擔任何種將軍，資料上的記載，語焉不詳）。綜合以上的分析，明代中期在南京成立的青溪詩社之與會者，除有文官，也有武將。文官之中，職位最高的，官秩是正三品，職位最低的，是未入流官。文人之中，既有已中舉的進士和兩種學生，還有一批不具任何身分的處士，也就是一批布衣。總之，金陵三次詩會雅集的與會者之身分是相當複雜的。從這個角度上觀察，明代中期的南京雅集與明代較早的文人雅集，就與會者的身分而言，似乎相當的不一樣。

明代文人的雅集，在南京詩會之前，是舉行過若干次的。第一次雅集，當以南園詩社的舉辦，為時最早。不過，這個詩社的舉辦地點，不但位於偏遠的廣州，就是雅集的時間，也遠在明代立國以後的洪武二至三年之間（一三六九—一三七〇）〔註九六〕。這個雅集地區既然如此偏遠，而時間又遠在金陵詩會的二百年前，明代初期在廣州成立的南園詩社與明代中期在

〔註九五〕：在明代，府的儒學首長是教授，官秩是從九品，見《明史》，卷七十五，〈職官志〉四，頁一八五一。縣的儒學長官是教諭，已無秩。訓導之職，位在教授與教諭之下，當然也無官秩。因此，明代各縣儒學的訓導，都是未入流官。

〔註九六〕：關於南園詩社的雅集地點，據《番禺縣志》，卷四十，在廣州南城城外。參與詩的詩人，據同書同卷，共有孫黃、趙介、王佐、黃哲、與李德等五人。詩社成立的時間，文獻中未有記錄。但據孫黃「琪琳夜宿與彥舉聯句」的詩序，南園詩社的成立，是他在十八、九歲時所舉辦的。再據《廣州人物傳》，卷十二，孫黃卒於明初洪武十二年（戊申，一三六八），卒年五十六歲。由一三六八年向上推算，孫黃應當生於元順帝元統二年（甲戌，一三三四）。如由一三三四年再向下推算孫黃應該在至正十一年（辛卯，一三五二）年十八歲。易言之，南園詩社成立，可用孫黃的

南京地區成立的青溪詩社，可說是沒有關係的。關於這個在廣東舉辦的詩社，本文以下就不再提。

明代初年廣東地區的南園詩社雖與明代中期南京地區的青溪詩社無關，南京地區的青溪詩社，卻是值得與南京地區以外的江南的詩社，互相比較，再去分析各社之特徵的。爲了便於比較和分析，現在先把江南的三個詩社的概況，簡介如下：

(一) 碧山吟社

所謂吟，如果不能說是詩，至少是詩的一種，或詩的一部分，譬如在漢代與漢代以前的詩作之中，既有相傳是出於西王母所作的「天子吟」〔註九七〕、也有漢代〈相和歌〉裡的「白頭吟」、以及漢代樂府裡的「梁父吟」〔註九八〕。此外，漢代樂府裡還有「吟歎曲」〔註九九〕。如果把吟就是詩的這個字義再加以引伸，碧山吟社當然也可說就是碧山詩社。據朱彝尊的記載，這個詩社是在明憲宗成化十八年（壬寅，一四八二）成立的。成立的地點是江蘇無錫的惠山，創始者是秦旭，與會者除了秦旭以外，還有陸勉、高直等九人〔註一〇〇〕。根據《錫山補志》，在這十位詩人之中，有九人的年齡，都有明確的記錄〔註一〇一〕。爲了行文的方便，現把與碧山吟社社員有關資料，彙集成「碧山吟社文人雅集資料表」，並將該表附列如後：

年齡來推算。如果該社成立時，是孫黃十八歲的那一年，成立的時間應在一三五一年，如果該社成立時，孫黃是十九歲，詩社的成立的時間應在一三五二年。

〔註九七〕：西王母所作「天子吟」，原見《穆天子傳》，遼欽立輯入《先秦漢魏晉南北朝詩》（一九八八年，臺北，木鐸出版社，影印標點排印本），〈先秦詩〉，卷三，頁三三六。

〔註九八〕：「白頭吟」爲漢代〈相和歌〉之歌辭，共三首，見同上，〈漢詩〉，卷九，頁二七四。「梁父吟」爲漢代〈樂府〉之古辭，詩文見同上引〈漢詩〉，卷十，頁二八二—二八三。

〔註九九〕：「吟歎曲」也是漢代〈樂府〉的古辭之一，詩文見同上引，卷九，頁二六一—二六二。

〔註一〇〇〕：碧山吟社等十人，見《靜志居詩話》（一九九〇年，北京，人民文學出版社，黃君坦點校本），卷七，頁一七七，〈秦旭傳〉。

潘	施	陳	楊	黃	高	陸	陳	李	秦	參加者
緒	廉	公懋	理	祿	直	勉	履	庶	旭	字
玉林	北野		聽玉						景暘	號
		玉溪		杏軒	梅菴	竹石	遜菴	網庵	修敬	年齡
六一	六一	六九	七二	七三	七九	八二	八三	八六	八五	身分
以下	處	處	處	處	處	處	處	處	處	創社人
士	士	士	士	士	士	士	士	士	士	官職
									武昌知府	職
不詳	不詳	籍貫								
									一會一詩	活動
同上	《無錫金匱縣志》 《錫山補志》	《靜志居詩話》七 一七七	資料來源							

據此表，可知碧山吟社具有下列兩大特色：甲、在年齡上，以七十歲至八十歲以上的老人為主，七十歲以下的詩人，只有三人，佔社員總人數的三〇%。乙、在身分上，完全沒有任何官職的處士，共九人，佔社員總人數的九〇%。其中值得注意的是秦旭。他雖曾任知府，官秩正四品，已見前述。但據吳寬（一四三五一—一五〇四）的記錄，秦旭在碧山吟社成立之前，已經「買山結屋」（註一〇二）。然後才在他新購的房舍上掛起碧山吟社的扁，跟著邀請許多文友到他的家裡去吟詩飲酒。如果秦旭沒有退休，他應該不會以武昌知府的身分到江蘇無錫的惠山去買下他的不動產。這樣說來，在碧山吟社成立的那一年，秦旭應該與其他的九位詩社的社員一樣，也是一個已由官場退休的老詩人。

（二一）湖南崇雅社

社址在浙江吳興。在地理上，太湖位於吳興之北。社名裡的湖南，應該理解為太湖之南，而不應理解為行政區域上的湖南省。至於崇雅，當然是對於文人雅集之尊重的表示。湖南崇雅社的首次雅集，創辦於明武宗正德十四年（己卯，一五一九），第二次雅集繼辦於正德十六年（辛巳，一五二一）。以後，似乎未再續辦。此社的創辦人是劉麟，與會者有龍霓、陸崑、吳琬、與孫一元等四人。當時是把劉、龍、陸、吳、孫等五人會稱為「茗溪五隱」的（註一〇三）。不過另外的史料，雖以施侃取代陸崑，可是有時仍然把劉、龍、施、吳、孫五人合稱為「茗溪五隱」（註一〇四）。明代的文獻有時又以吳琬取代吳

【註一〇一】：見《錫山補志》。

【註一〇二】：吳寬的這段記錄是他一首詩的詩題。題云：「成化壬寅（十八年，一四八二），秦中憲景暘買山結屋於龍縫泉之左，扁曰碧山吟社，邀士林諸友觴詠其中。予過之，與諸老留連竟日，有企慕之心，賦一詩以訂盟」。吳寬的詩文集叫《匏翁家藏集》（一九二六年，上海，商務印書館曾據明正德五年（一五〇八）原刊影印，刊於《四部叢刊》初編。一九八九年，上海書局再據一九二六年《四部叢刊初編》本重新影印行世）。他在壬寅年所作的詩，都收在《匏翁家藏集》的第十卷。但該卷並無吳寬所寫「成化壬寅，秦中憲景暘買山結屋於龍縫泉之左，扁曰碧山吟社」的那首七言律詩。這首詩是在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傅斯年圖書館所藏的善本書；明正德八年（一五一三）原刊本的《常州府志續集》裡查到的。詩見卷八，頁三。此詩既不見於《匏翁家藏集》，應該視為吳寬的佚詩了。

【註一〇三】：「茗溪五隱」，見《列朝詩集小傳》，丙集，頁三二八，（孫一元傳）。

【註一〇四】：包括施侃在內的「茗溪五隱」，見《明詩綜》，卷二十七，下，頁一，（劉麟傳）所引《靜志居詩話》。

琬，而再把這五人合稱為「湖南五隱」【註一〇五】。

除了劉、龍、陸、吳、孫等五人，湖南崇雅社還有施侃、張寰、與王濟等三位第二批入社的新社員。

施侃，字邦直，既是浙江吳興人，也是當地的隱士。孫一元在到吳興之前，雖然舉止狂放【註一〇六】，可是到了吳興之後，卻與當地的施氏成親。所謂施氏，就是施侃之妹。因此在親屬上，施侃是孫一元的舅兄。據孫一元的記載，施侃除與孫一元的活動較多【註一〇七】，大概與陸崑的關係也比較密切【註一〇八】。施侃能夠參加湖南崇雅社，大概與孫一元是姻親很有關係。

第二批的另一位社員是張寰。寰字允清，號石川，江蘇崑山人。他在明武宗正德十六年（辛巳，一五二一）進士及第。後來曾任通政司的參議，官秩是正五品【註一〇九】。明穆宗隆慶三年（己巳，一五六九），俞憲把他的五十一首詩編成《張參議集》【註一一〇】。在第二批的社員之中，只有王濟的生平是不詳的。既然不詳，當然不會是曾經任職於政府的退休官員。看來湖南崇雅社的第二批社員，雖然在人數上，只有三人，不過這三人身分的性質，似乎與第一批很類似，有退休的官員，也有當地的隱士。

有關於這幾位詩人的資料，固然貧乏，但為求行文方便與形成統一，仍把與這幾位詩人有關的資料彙集為「湖南崇雅社有關文人資料表」，並將該表附列如後：

【註一〇五】：「湖南五隱」之名，見《明史》，卷一九四，頁五二五—五二六，（劉麟傳）。

【註一〇六】：譬如據孫一元自己的《孫山人集》，頁二二（後頁），他曾在一個月夜，先乘船遊西湖，然後再登孤山，去拜祭南宋詩人林逋（字和靖）之墓。這種舉止顯然是狂放的。

【註一〇七】：據上引《孫山人集》，他夜遊西湖是與施侃同去的。又據該書頁七，孫一元又有一首詩題是「吳興北亭與邦直別」的詩（邦直是施侃的字）。可見孫一元離別吳興而他去時，送別者，只有施侃一人。

【註一〇八】：同上引《孫山人集》，頁三七（後頁），孫一元的另一首詩的詩題是：「與施邦直過訪陸侍御，遊道場山，泛碧浪湖」。詩題中的陸侍御就是陸崑，施邦直是施侃，見【註一〇七】。

【註一〇九】：參議，見《明史》，卷七十三，（職官志）二，頁一七八〇。

【註一一〇】：《張參議集》，見俞憲編《盛明百家詩》，此書初刊於隆慶四年（庚午，一五七〇），現為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傅斯年圖書館所藏善本圖書之一種。

參加者	字	號	年齡	身	分	原有官職	籍貫	活動	資料來源
劉麟		坦上翁	八十餘			紹興知府	江蘇金陵	每季（春、秋用仲月、餘會用孟月）每會讌集，窮一日而畢。	《明詩綜》二七下一 《明史》一九四 五一五一 《靜志居詩話》九 二四三 《列朝詩集小傳》丙 三三九
龍霓						按察使	江蘇金陵		《明史》一九四 五一五二
吳琬						處士			《金陵通傳》一二八
陸崑						御史	浙江吳興		《靜志居詩話》九 二四四
孫一元	太初					處士			《明詩綜》三二 一七 《明史》二九八 七六二九 七六三〇 《靜志居詩話》一〇 二七一 《列朝詩集小傳》丙 三三八
施侃									《靜志居詩話》九 二四四 《明史》一九四 五一五二 《列朝詩集小傳》丙 三三八
張寰	允清						江蘇崑山		《列朝詩集小傳》丙 三三九
王濟	伯雨						浙江烏程		《列朝詩集小傳》丙 三三九

根據此表，龍寬曾任按察使，官秩是正三品〔註一一一〕。陸崑雖然曾任御史，可是在明代，隸屬都察院的御史，只是某些官職的簡稱，御史的職位，是分爲三等的；首長級的御史是左、右都御史，官秩是正三品；副首長級的左、右副都御史，官秩是正四品；再次一等的御史是左、右僉都御史，官秩是正五品〔註一二二〕。可是由於《列朝詩集小傳》的記載語焉不詳〔註一二三〕，不知陸崑所擔任的御史，究竟是都御史、副都御史，還是僉都御史，所以他的官秩，究竟是正三品、正四品，還是正五品，也就不明。

至於劉麟，他曾任紹興知府〔註一二四〕，但他最高與最後的官職是禮部尚書〔註一二五〕。在明代，知府的官秩是正四品〔註一二六〕，工部尚書卻是正二品〔註一二七〕。可見劉麟在未退休之前，本是中央政府的高官。不過關於劉麟，朱彝尊在《靜志居詩話》裡對他的記載，曾有「尚書由三千石登三九之列」之語〔註一二八〕。這句話，從字面上看，似乎費解。其實也可通過對於古代官制的瞭解而得到瞭解。先看「二千石」問題。在漢代，地方的行政長官稱爲郡守。郡守的俸祿是每月二千石〔註一二九〕。在明代，地方的行政長官稱爲知府。大體上，知府與郡守的職務相當。所以引文中的「二千石」，是以漢代的郡守的月俸來代表劉麟曾任知府。這種稱呼，與陳田用宋代的樞密院來稱呼明代的左軍都督府如出一轍。此外，在明

【註一二一】：按察使，見《明史》，卷七十五，〈職官志〉四，頁二八四〇。

【註一二二】：都察院的這三等御史的官秩，見《明史》，卷七十三，〈職官志〉二，頁一七七二。

【註一二三】：見《列朝詩集小傳》，丙集，頁三二九，〈劉麟傳〉。

【註一二四】：明代的知府的官秩爲正四品，見《明史》，卷七十五，〈職官志〉一，一八四九。紹興府屬浙江，領八縣，見《明史》，卷四十四，〈地理志〉五，頁一〇七一—一〇八。知府是府的地方政府首長。

【註一二五】：工部尚書，見《明史》，卷七十二，〈職官志〉一，頁一七四九。

【註一二六】：見《明史》，卷七十五，〈職官志〉四，頁一八四九。

【註一二七】：見〔註一二五〕。

【註一二八】：「由二千石登三九之列」之語，見《靜志居詩話》，卷九，頁二四四，〈劉麟傳〉。

【註一二九】：漢代郡守的俸米數，見《漢書》，卷十九，上，頁七四二。

代，禮部、戶部、工部、吏部、兵部、刑部的首長（尚書）、都察院的首長（都御史）、通政司的首長（司使）、和大理寺的首長（寺卿）比擬為「九卿」【註二二〇】。而掌佐天子的太師、太傅與太保則合稱「三公」，官秩都是正一品【註二二一】，是中央政府裏官秩最高的官員。至於「掌奉太子以觀三之道」的太子少保，雖然官秩是正二品【註二二二】，不過職掌既在教諭太子，而所採用的方式又是「三公之道」【註二二三】，如果把認同的尺度稍為放寬，太子少保似乎也可以認為是公。特別是劉麟在他死後，是曾追贈為太子少保的【註二二四】。這就等於承認劉麟是具有公之身分的。經過這些認識，可知朱彝尊用「尚書由二千石登三九之列」來記錄劉麟的生平，等於說他生前曾由知府升到九卿，然後在他身後得到相當於三公的贈官。朱彝尊所說的劉麟「由二千石登三九之列」那句話，語義是曖昧的。不經過這層轉折與分析，那句話是很費解的。

劉麟創辦湖南崇雅社時，年齡已過八十歲。可見創辦詩社，應該瞭解為他在退休之後的一種休閒活動。龍寬與陸崑在參加湖南崇雅社的年齡，雖受資料的限制而不能詳，不過既然龍寬曾任按察使、陸崑曾任御史，也許這兩人參加這個詩社，與劉麟一樣，也是想增加一點退休之後的休閒活動。「茗溪五隱」的另外二人，吳琬與孫一元，本是布衣的處士，他們參加詩社的目的，看來與劉、龍、陸等三人並不相同，他們純粹是爲了尋求詩友才加了湖南崇雅社的。

綜合以上的介紹，湖南崇雅社的社員，在人數上，雖僅八人，卻可分爲前後兩批。但在身分的性質上，似乎可分爲四個類型：第一種是退休的政府官員，劉麟、龍寬、陸崑、與張寰等四人屬於這一類；第二種是當地的處士，吳琬、施侃屬於此類；第三種是從別地應邀而來的處士，孫一元就屬於這類；第四種是身分不詳的人，譬如王濟，假使他不是當地的處士，就該算入第四類。

【註二二〇】：《明史》，卷七十二，〈職官志〉的第一段就說：「明官制，沿漢、唐之舊而損益之。自洪武十三年罷丞相不設，析中書省之政歸六部，以尚書任天下事……其糾劾則責之都察院，章奏則達之通政司，平反則參之大理寺，是亦漢九卿之遺意也。」可見在明代，是把六部，以及都察院、通政司與大理寺，大致比擬漢代中央政府的九卿。

【註二二一】：《明史》，卷七十二，〈職官志〉，頁一三七一；「太師、太傅、太保爲三公，正一品。」

【註二二二】：太子少保，見《明史》，頁一三七一。

【註二二三】：見同上。

【註二二四】：劉麟死後追贈太子少保，見《明史》，卷一九四，〈劉麟傳〉，頁五一五三。

(三) 小瀛洲社

在明代中期，江南地區成立於青溪社之前的第三個文人詩社是小瀛洲社。社址在浙江海鹽。成立的時間在嘉靖二十一年（壬寅，一五二六）。發起人是徐寅〔註二二五〕。社員共有十人。現將此社社員的個人資料彙集為「小瀛洲社員社員資料表」，並將該表附列如後：

參加者	字	號	年齡	身分	原有官職	籍貫	活動	資料來源
徐寅				處士	襄陽知府			《明詩紀事》丁一四一三三七三十一三七四
朱朴	元素	西村		處士	思南府知府			同上
錢琦	東畬							同上
陳鑑	豐				福建布政使			同上
吳昂		南溪						同上
劉銳		海村			海寧指揮使			同上
鍾梁	西皋				濟南府知府			同上
陳瀛				處士	龍巖縣知縣			同上
徐泰				僧	光澤縣知縣			同上
永瑛								同上

《樵李詩繫》把表中的十位社員社為「十老」〔註二二六〕。從中國歷史上看，唐代雖曾一度以五十八歲為老〔註二二七〕，但大體上，是以六十歲為老的〔註二二八〕。到宋代立國，又再度規定以六十歲為老〔註二二九〕。從此以後，千餘年來，一般人都要到六十歲，才能稱老。從徐寅到永瑛的這十位詩人，既然被人稱為十老，可見在一五二六年成立的小瀛洲社的社員，完全是一批至少有六十歲的老詩人。

在身分上，除了朱朴與陳瀛是處士，永瑛是佛僧之外，徐襄、錢琦與鍾梁的官職都是知府，陳瀛、徐寅與徐泰的官職是知縣，知府的官職是正五品，知縣的官秩是正七品，前文都已有述。至於吳昂的官職是布政使，此使的官秩是從二品〔註一三〇〕。最後，劉銳的官職是指揮使，該職為京衛（北京與南京）王府護衛，與外地各衛都沒有的武官編制，官秩是正三品〔註一三二〕。易言之，從官秩上看，這七人本是從二品、正三品、正四品與正七品的政府文武官員。

對於成立於青溪社之前的江南地區的三個詩社，既已各有初步的瞭解，現在不妨把青溪社與碧山吟社、湖南崇雅社、與小瀛洲社再作整體性的比較，從而看出南京的青溪社究竟有什麼特徵。現把這四個詩社成立的時間、地點、社員的人數、年齡、身分、各社雅集集會的次數、活動與成果彙集成表，并附列該表如下：

【註二二五】：小瀛洲社成立的時間，見《明詩紀事》，丁籤，卷十四，頁一三七四，（朱朴傳）。

【註二二六】：見《樵李詩繫》，卷十一。

【註二二七】：據《舊唐書》（一九七五年，北京，中華書局排，印標點本），卷四十八，（食貨志）上，頁二〇八七，唐代本以六十歲為老，但到唐中宗神龍元年（七〇五），韋后執政，卻改以五十八歲為老。

【註二二八】：但到韋后叛變失敗，又恢復以六十歲為老的舊制。據《舊唐書》，卷五十一，（后妃傳）內的（韋庶人傳），韋后在神龍四年（七〇九）六月被亂兵所殺。所以唐代以六十歲為老的制度，只有在從神龍元年到四年（七〇五—七〇九）的這三年多的時間之內，以五十八歲為老，是一個例外。

【註二二九】：宋代以六十為老，見《宋史》（一九七六年，北京，中華書局，排印標點本），卷一七四，（食貨志）二，頁四二〇三。

【註一三〇】：布政使，見《明史》，卷七十五，（職官志）四，頁一八三八。

【註一三一】：指揮使，分見同上，卷七十六，（職官志）五，頁一八六〇。京衛，頁一八六四、南京衛，頁一八六五、王府護衛、外衛，頁一八七三。

來資 源料	成雅 集 果的	活雅 集 動的	次雅 集 數的	身社 員 分的	年社 員 齡的	人來 賓 數的	人社 員 數的	地成 立 點的	時成 立 間的	名詩 社 稱的
《錫山補志》	雅集詩作未編集	1. 二會一詩，必命題，必起稿 2. 觀書、賞花、調琴、被酒、談笑	不定。可知者成化二十一年（乙巳，一四八五）三月，重陽	退休官員 一人 處士 九人	八十五—六十五歲 六十歲以下 九人		一〇	江蘇無錫	（憲宗成化十八年） （壬寅，一四八二）	碧 山 吟 社
《列朝詩集小傳》丙集、 《明詩綜》卷二十七 《峴山志》	同左	1. 投壺、執香、彈琴、 撫松、弄流 2. 觀書、啜茗、飲饌、 聯句 3. 出示近作，社長受藏	每季一次	退休官員 四人 處士 三人	八十歲 不詳 七人		八	浙江吳興	（武宗正德十四年） （己卯，一五一九）	湖 南 崇 雅 社
《明詩綜》卷三十四 《四庫全書總目提要》 卷一九六 《明詩紀事》丁籤，卷 十四 《橋李詩繫》卷十一	同左	首次雅集，設鐘 鼓童子歌《詩經》	不定	退休官員 一〇人	六十歲以上 一〇人		一〇	浙江海鹽	（世宗嘉靖二十一年） （壬寅，一五四三）	小 瀛 洲 社
《玉筍詩談》卷上、下 《明詩綜》卷四十八 《明詩紀事》戊籤，卷 十八	雅集詩作編為《青溪社 藁》	1. 每次雅集連續數日。 2. 集會處所，或社員。 園亭，或南京古蹟勝 景。 3. 會中賦詩，或同賦 一題，或分賦多題。	每月一次	退休官員 一人 在職文職官員 一人 處士 一人	六八—一九歲 不詳 七人 四人	二二	一一	江蘇南京	（穆宗隆慶五年） （辛未，一五七二） （神宗萬曆元年） （癸酉，一五七三）	青 溪 社
	《青溪社藁》 （已佚）									備 註

根據此表，可以看出青溪詩社的特徵共有下列七種：

第一，在時間上，碧山吟社成立於一四八三年，幾乎比青溪詩社的成立早了一百年。湖南崇雅社比青溪詩社早了五十多年，就是小瀛洲社的成立，也比青溪詩社早了將近三十年。易言之，從十五到十六世紀的明代中期，在江南地區成立的四個詩社之中，青溪詩社的時代最晚。

第二，在地理上，最早成立的碧山吟社雖然位於江蘇境內，但在十六世紀上半期成立的湖南崇雅社與小瀛洲社卻都位於浙江境內。到十六世紀的下半期，江南的詩社才又由浙江遷回江蘇。在十六世紀，青溪社正是在江蘇境內成立的第一個詩社。

第三，在人數上，成立於青溪詩社之前的三個詩社的人數，都不超過十人。而且聚會的時候，沒有來賓。可是青溪詩社的社員不但已經超過十人，來賓的人數更超過社員的人數。如果參加了青溪詩社在一五七一年之雅集的社員，也參加了一五七三年的雅集，則該次雅集的人數，即使來賓的人數不予計算，至少也有十七人。易言之，一五七三年的青溪詩社第二次雅集，無論是在十五還是十六世紀，都是規模最大的文人雅集。

第四，在年齡上，碧山吟社社員的年齡，九〇%在六十歲以上，小瀛洲社社員的年齡，全部在六十歲以上，青溪詩社社員的年齡，大部分是沒有資料的。不過與會者最大的年齡，也不過只有六十八歲。其他各人的年齡，可能都在十九歲到四十歲之間。至於湖南崇雅社社員的年齡，只有一人是八十歲，其他各人的年齡，可能都在四十歲左右，與青溪詩社大部分社員的年齡很接近。這樣看來，詩社成立的時間愈早，社員的年齡似乎愈大，詩社成立的時間愈晚，社員的年齡似乎愈小。青溪詩社成立的時間最晚，所以此社社員的年齡也最輕。

第五，在身分上，碧山吟社、湖南崇雅社、與小瀛洲社的身分很簡單；不是退休的官員，就是布衣的處士。可是青溪詩社的社員，如果不是在職官員，就是在學學生，此外，還有布衣的處士。退休官員只有陳芹一人而已。易言之，退休官員的重要性一面大幅的減少，相反的，在職官員與在學學生的重要性卻大幅的增加，相形之下，青溪詩社社員的身分是相當複雜的。

第六，在成果上，碧山、湖南崇雅、與小瀛洲三社在雅集之後，并沒把雅集時的詩作，編輯成書，也即這三社的雅集，都是沒有成果的。可是青溪詩社的兩次雅集，卻都把社員的詩作編進了《青溪詩社彙》；該彙之初集由社外名人許穀寫序，續集也有社員吳瑞穀寫序。《清溪詩社彙》雖已佚傳，畢竟應該承認青溪詩社在上述四社之中是規模最大，人數最多，也最有成果的詩社。

最後，可以順便一提的是，無論是在十五，還是在十六世紀，或者無論是碧山吟社、湖南崇雅社、小瀛洲社、還是青溪詩社，這些雅集的聚會之目的如不是爲了尋找生活上的輕鬆愉快、就是爲了追求創作上的抒情吟詠，性質是文學的，方式是浪漫的。可是從青溪詩社成立以後，再過七十年，列了明末毅宗崇禎三年（庚午，一六三〇），當復社在南京舉行大會時，與會者的人數既然驟增到千人以上，而集會的目的，也完全是爲了政治〔註一三二〕。這時候，文人的聚會已再不爲生活情趣與文學氣息而舉辦。從這個觀點看來，十七世紀或晚明的復社，已與青溪詩社的性質不可同日而語了。

八、秦淮畫社

在明代中期，南京地區的文人雅集，除了由詩人組成的詩社，由畫家組成的畫社，也相當值得注意。可是在資料上，如與詩社相比，與畫社有關的文獻，是非常貧乏的。現知只有周輝一人，曾在他的《二續金陵瑣事》「畫社」與「畫社題咏」這兩小段裡，有一些簡單的記述。因爲這些資料非常重要，特把這兩小段的全文逐引如下：

一、「畫社」：

少岡王文耀善畫，乃利家之出色者，且好事，多收宋、元名筆，因結一畫社於秦淮，邀而入社者，皆名流。王君既捐館舍，此事遂廢，惜無有繼之者〔註一三三〕

【註一三二】：關於復社的原始資料，見吳偉業《復社紀事》，及陸世儀《復社紀略》（二書皆收入《臺灣文獻叢刊》，一九六八年，臺北，臺灣銀行出版）。

【註一三三】：「畫社」條，見《二續金陵瑣事》，上卷，頁六〇。

二、「畫社題咏」：

諸君子偶結詩畫社，邀余共集。其在詩社者，別有標題。屬畫社者，余得畫片若干，每用展玩，景異情殊，如分途紀游，名勝並賞，不容釋然。爰就所圖，悉爲題賦，亦以識一時之興云。若次第先後，因畫成遲速，非爲郵車至也。姚履旋

胡長白

倒景重冥開，飛流巨巖坼。白雲浮山根，玄霧隱泉脈。

歐陽惟功

太灑氣吞吐，幽荒樹遮隔。疇能託遠想，惟是胡長白。

王延卿

惟功一硯墨，如雲五色藏。淨几揮霜毫，意氣多飛揚。

袁又玄

晴巒分遠近，踈樹著低昂。試聽懸泉落，還疑險馬當。

俞孟顯

延卿做最明，層巒類赤城。雲蒙叢樹合，洞嵌碧雲鳴。

魏考叔

野逕開仙跡，長蘿繫遠情。遠峰標影處，鸞鶴此中迎。

王民隱

又玄石骨清，冷冷漱寒澗。蒼松舞潛虬，赤梁列危棧。

湛懷僧

水飛千嶺來，舟難兩岸辨。飄然游此境，吾身有何患。

魏和叔

孟顯片山開，長林綴綠苔。觀魚人背立，似虎石橫崖。

野洞成潭水，清風隱樹雷。徘徊瞻矚處，疑向剡溪來。

紙角畫蘆洲，葉響風颼颼。一壺隨浪起，兩岸泊天浮。

遠樹石梁（），踈籬早屋留。魏髯得魚意，沽酒醉溪頭。

民隱富丘壑，凝神寫幽宥。雜樹排蔥蒨，層山遞縈繞。

畫天秀奇峰，緣水披綠篠。兩叟訪巖棲，欲以躋雲表。

義公抱清癖，爰學傻迂叟。玉片結山巔，瑤枝變溪柳。

境淨心自遐，天朗興無偶。長嘯振林薄，玄風古應有。

和叔喜探奇，長江小艇移。塔標山路頂，岸接野田湄。

樹落紅英水，樓高綠竹籬。欣逢石凹裡，藜杖款門時。

程仲英

仲英來新安，筆搖風雨寒。孤亭對修嶺，亂石激鳴湍。

鐵幹林凋葉，沙坡水漫難。擬窮天際景，策杖苦巘岏。

王潛之

潛之元鎮品，清風對景設。筆硯洵精良，岩壑轉幽絕。

雲盪石光浮，樹遮谿徑截。家藏古名幃，抗志邁先哲。

王士英

偉哉王士英，雪壁峭寒生。遠徑羅瓊樹，空山絕鳥聲。

袁安門已塞，東郭履猶行。更是長江外，初暘積素明。

齊翰之

翰之懷秀色，落筆顯清暉。散澗穿山曲，喬松薄翠微。

江牽游興遠，雲惹逸情飛。舵尾溪童睡，垂竿待月歸。

孫燕貽

燕貽不師古，秃筆寫此頭。茅屋松針暗，籬根葉甲。

白雲隨澗落，翠岫隔江幽。筇杖來游者，東陵舊日侯。

謝茂昌

謝老多才藝，曾雕白玉匣。空江醉涼月，夜燭較殘棋。

花鳥情編愜，山川景更奇。相逢石梁上，款語徹移時。

胡昌昱

翠色上林皋，晴光秋興豪。錦江肥郭素，瑤圃醉葡萄。

屋背丹楓結，名隨綠水逃。靜觀昌昱畫，何必頌離騷【註一三四】

事實上，「畫社」這段引文，應該與姜紹書《無聲詩史》裡的《王文耀傳》互相對照。傳文云：

王文耀，號少岡，金陵人。善畫，結畫社於秦淮，連袂入社者，皆一時名勝。家多宋、元名筆，足供清賞。其含毫濡

墨，蓋亦有源流者矣【註一三五】。

【註一三四】：「畫社題咏」條，見同上，上卷，頁六〇（後）——六四。

【註一三五】：姜紹書所作《王文耀傳》，見《無聲詩史》，卷三，頁五一。

如不對照，既不知少岡是王文耀的號，也不知他是南京人。周、姜所記的秦淮，是一條河名。該河位於南京南方，至今仍存。二家既然都說王文耀「結畫社於秦淮」，也許這個畫社在明代中期，就叫做秦淮畫社。社以南京為名，似乎很俗氣。如以金陵為名，由金陵二字所代表的，似乎只是六朝時代的古代時日，而不是當代。可是秦淮這條河，不但可以代表六朝的繁華，也可代表文人薈集的明代南京。從這兩方面推想，由王文耀創始的畫社，可能在當時，既不叫南京畫社，也不叫金陵畫社，而是以秦淮畫社為名的。

周、姜二家雖然都說王文耀善畫，不過周輝卻比姜紹書多寫了一條「乃利家之出色者」的記載。所謂「利家」，在較早的文獻裡，是寫成「戾家」的〔註一三六〕。大概到了元代初期，這個名詞，才被使用到繪畫方面〔註一三七〕。不過也許由於戾、利二字同音，所以有些文獻又把戾家轉變成家。在文義上，戾家與行家相對；行家是內行的人，戾家是非行家。這本是宋代民間俗語裡的意義。把這個俗語轉用到繪畫方面以後，行家指職業性的畫家，戾家指非職業性的畫家，也就是文人畫家了。經過這層文義上的轉變，再配合姜紹書在《無聲詩史》裡所說的「王文耀，……金陵人」的記載，可知王文耀本是活動於南京地區的一位南京籍的文人畫家。

至於這個畫社成立的情況，周、姜二家的記載，並不一致。據周輝的記載，社員是由於受到王文耀的邀請而參加秦淮畫社的。但據姜紹書的記載，王文耀不但沒有發出邀請，畫家「連袂」而來，是自動參加畫社的。所謂袂，是衣袖的泛稱。連袂，是把衣袖與衣袖連結在一起，代表人排在一起。所以東晉的葛洪（二八三—三六三）著《抱朴子》，才會有「攜手連袂

【註一三六】：譬如南宋初年灌園耐得翁所著《都城紀勝》（一九五七年，上海，古典文學出版社，排印標點本），頁九五；在「四司六局」條曾有下語：「凡四司六局人，祇應熟慣，便省資主一半力，故常諺云：燒香點茶，掛畫插花，四般閒事，不許戾家」。

【註一三七】：《佩文齋書畫譜》，卷十二，頁七，於「元王繹論士夫畫」條引《唐六如畫譜》云：

趙子昂問錢舜舉曰：「如何是士夫畫？」舜舉答曰：「隸家畫也。」子昂曰：「然。」（下略）

近人俞劍華編《中國畫論類編》（一九八三年，臺北，華正書局影印本），第一編，頁九一，於「雪川翁論畫」條引《容臺集》云：

趙文敏問畫道於錢舜舉，何以稱士氣？錢曰：「隸體焉。」（下略）。
《唐六如畫譜》與《容臺集》的文字雖然不同，但前者所說「隸家」與後者所說「隸體」，顯然就是「戾家」或「戾體」。可見利、戾、隸三字之異，都是由於同音以致互相取代。

，以邀以集」之語〔註一三八〕。關於秦淮畫社的成立，究竟是周輝的邀請說比較正確，還是姜紹書的連袂說比較正確，因為沒有第三種說法可資佐證，似乎不必追查。總之，按照周輝在「畫社題咏」裡所記的名單，再配合姜紹書的連袂入社說，在十六世紀的中後期，參加秦淮畫社的畫家共十五人，這個人數，至少比青溪詩社在成立詩社時的社員人數，十一人，要多一點。

由周輝在「畫社題咏」裡所記載的十五人名單，是由姚履旋提供的。姚履旋既說「諸君子偶結詩畫社，邀余共集」，可見他自己也是秦淮畫社的社員之一。秦淮畫社的社員，既是詩人（有幾位社員的詩作都已編成詩集，見下列附表），也是畫家，易言之，這些社員應該都是文人畫家。就是姚履旋本人，他的畫蹟今雖難見，但在臺靜農世丈舊藏的《明賢詩翰》第二冊，也還保存他的三首詩（見圖六、七、八）。除了名單上的十五位畫家，把畫家作品上題詩的姚履旋和創始人王文耀也計算在內，秦淮畫社的社員最少不會少於十七。現在根據可掌握的資料，而把這十七位畫家有關的資料，彙列為「秦淮畫社社員資料表」，并附該表如下：

參加者	字	號	年齡	身分	官職	籍貫	繪畫題材	著	作	資料來源
王文耀	少岡				四川總兵幕客					《二續》上六〇 《無聲詩史》三五— 《讀書錄》五六— 《佩文齋書畫譜》五七—
胡宗仁	彭舉 可復	長白		處士		應天府 上元縣	山水	《知載齋稿》		《金陵·瑣事》二一〇七 《續金陵瑣事》二二二〇
歐陽	惟功						山水			《二續金陵瑣事》上六一

姚履旋	胡	謝	孫謀	齊	王	王	程	魏之克	欽羲	王	魏之璜	俞	袁	王允齡
允初	昌昱	茂昌	燕貽	翰之	士英	潛之	仲英	和叔	湛懷	民隱	考叔	孟顯	又玄	延卿
			五城											
廣刑東部副使事														
上應元天縣府			江蘇溧水					上應元天縣府	江蘇金壇		上應元天縣府			
							山水							山水
《湖海紀游》			《長嘯集》											
《二續金陵瑣事》上六一 《續金陵瑣事》上六一	《二續金陵瑣事》上六三(後)	《二續金陵瑣事》上六三(後)	《續金陵瑣事》二一一八 《二續金陵瑣事》上六三(後) 《金陵通傳》一三三—一三五	《二續金陵瑣事》上六三	《二續金陵瑣事》上六二(後)	《二續金陵瑣事》上六二(後)	《二續金陵瑣事》上六二(後)	《二續金陵瑣事》上六三(後)	《二續金陵瑣事》上六二	《二續金陵瑣事》上六二	《二續金陵瑣事》上六二	《二續金陵瑣事》上六一(後)	《二續金陵瑣事》上六一(後)	《二續金陵瑣事》上六一 《金陵通傳》一三三—一三五

國立故宮博物院
NATIONAL PALACE MUSEUM

在這個名單之中，首先該注意的是王文耀。因為通過對於這位畫家生平的瞭解，也許可以對秦淮畫社成立的時間，提供一點線索。關於這位王姓畫家的名字，現有兩種不同的記載：根據徐沁的《明畫錄》，和清初御編的《佩文齋書畫譜》，他的本名是元耀，字是潛之，籍貫是江寧〔註二二九〕。可是根據前引的周煇《二續金陵瑣事》，他的本名不是元耀而是文耀。中國歷代都有避諱的習慣。在清初，康熙帝的本名是玄曠〔註一四〇〕。《佩文齋書畫譜》編於康熙四十七年（戊子，一七〇八），該譜編成時，康熙帝仍在位。爲了避用他的名諱，必須把元字改成玄字，這是當時的制度〔註一四一〕。不過文耀二字與清代的順治與康熙二帝之名皆無關。文字既不須改成玄字，耀字也不須改成耀字。《二續金陵瑣事》的成書時間，既在一六一〇年，也即比《佩文齋書畫譜》的編成時間早了九十八年，周煇的記載，應該比《佩文齋書畫譜》的記載可信。這樣看來，這位王姓畫家的本名，應該是文耀而不是元耀。

據《江寧府志》，王文耀於「萬曆中以貲郎官四川落幕」〔註一四二〕。這項記載正是提供秦淮畫社成立時間的重要線索

此外應加注意的是，王繹既是元代末年的人物畫家，曾又著有《寫像秘訣》。此書最初由元末明初的文人陶宗儀錄入《輟耕錄》（見一九八〇年，北京，中華書局，排印標點本，卷十一，頁二二一—二三四）。然而《輟耕錄》在《寫像秘訣》之中，並沒有趙、錢二人的問答。這段對話雖見於《唐六如畫譜》，不過該譜本是後人編輯而成的偽書。至於《容臺集》，本是董其昌的著作。在國立中央圖書館所藏的善本圖書之中，現存明崇禎三年（庚午，一六三〇）的原刻本，內含文集九卷，詩集四卷。同館又藏有明末福建刻本的《容臺別集》，共六卷。但是無論在明代刊本的《容臺集》之中，還是在明代刊本的《容臺別集》之中，也都沒有趙、錢二人的問答。看來《唐六如畫譜》所引的王繹《論士夫畫》與《佩文齋書畫譜》所引的《容臺集》裡的雪川翁論畫，直到現在，還無法找到這兩段引文的來源。不過唐寅（一四七〇—一五二三）是明代中期的畫家，董其昌（一五五五—一六三六）是明代末期的書畫家與畫論家。趙孟頫與錢選關於士夫畫就是隸家（民家或利家）的問答，既只見於明人的記載，也許把宋代的民間俗語轉用爲一個畫學名詞的開始，是在明代中期，而不是元代初期。姑誌以存疑。

〔註一三八〕：攜手連袂之語，見《抱朴子》（一九六二年，臺北，世界書局，《中國名書畫刊》本），〈外篇〉之「疾謬」篇，頁一四八。

〔註一三九〕：王元耀傳，見《明畫錄》，卷五，頁六一。又見《佩文齋書畫譜》（清光緒九年，一八八三，上海，同文書局，石印本），卷五十七，頁一（後頁）。

〔註一四〇〕：康熙帝之漢文名爲玄曠，見《清史稿》（一九七七年，北京，中華書局出版，標點排印本），卷六，〈聖祖本紀〉一，頁一六五。

〔註一四一〕：清代的諱例，見陳垣《史諱舉例》（一九五六年，北京，中華書局，排印標點本），頁一六九—一七〇。

。不過要使線索明朗化，似乎得先由「貴郎官四川藩幕」這五個字加以考察。明代政府的官吏，雖然大多數是通過縣試，成為秀才，再由秀才參加府試，成為舉人，最後再由各省的舉人到北京與南京去參加院試，成為會元，跟著又由會元參加殿試，成為進士。有了進士的資格，就可以出仕了。通過由秀才而舉人，由舉人而會元、由會元而進士的三層考試，就是通過標準的科舉考試。不過在明代，通過科舉考試，也還有些捷徑。蔭監、例監、與恩生就是三種不同的捷徑。蔭監是官秩由一品到三品的官員之子可以通過秀才的考試而直接成為舉人、例監是由富有的家庭之子向政府捐納金錢或食糧而直接成為舉人、恩生是為國犧牲的文武官員之子向政府報備而直接成為舉人。在這三條捷徑之中，最值得注意的是例監。據《明史》的記載，例監是在明景帝景泰元年（一四五〇）開始實行的。當時因為北方邊疆正有戰爭，於是規定凡是捐了食糧或者捐戰馬的富家子弟，都可按例監的特例，到國子監裡去讀書，成為監生。如果想要按照科舉的正途而出仕，也可再按一般正規，參加考試。這個特例，在實行了四年之後（一四五〇—一四五三），就停辦了。可是到明憲宗成化二年（一四六六），南京地區有大旱饑，民間捐糧與捐馬的風氣又再度興盛。從此以後，凡是遇到邊疆領土有戰事、或國家發起重大工程、或者各地遇到災荒，用捐錢或捐糧的方式使得一些富家子弟成為例監的事，也就往往按照舊例而行，明代的中央政府似乎並沒有辦法加以禁止〔註一四三〕。瞭解了什麼是例監，《江寧府志》所記載的王玄耀（文耀）以「貴郎官四川藩幕」之語也就跟著可以瞭解。所謂「貴郎官」，應該指王文耀先用例監的方式得了舉人的身分，然後到四川去擔任幕客。到軍中去擔任幕客也許是明代文人入仕的一條捷徑，譬如嘉靖三十三至四十一年（一五五四—一五六二）胡宗憲為了平定倭而署理江、浙、閩等七省的軍務，文人畫家徐渭（一五二一—一五九三）就曾在胡宗憲的帳下擔任幕客。

從時間上看，王文耀的捐賫，有兩個可能性：甲、神宗萬曆二年（甲戌，一五七四）。該年六月，浙江有大水災，海水

【註一四二】：據《佩文齋書譜》，卷五十七，頁一一（後頁）所錄（王元耀傳），見《江寧府志》。今檢清嘉慶十六年（辛未，一八一—）呂燕昭重修本《江寧府志》之相關各卷（卷三十六，〈敦行傳〉（明代部分）、卷四十，〈文苑傳〉、卷四十一，〈隱逸傳〉、以及卷四十三，〈技藝傳〉），皆無王元耀傳。不知《佩文齋書譜》所引《江寧府志》，究竟為何版本。特誌此俟考。

【註一四三】：例監，見《明史》，卷六十九，〈選舉志〉一，頁一六八—一六八三。

在杭州、嘉興、寧波、和紹興等四府湧入，水高數丈，「沒戰船、廬舍、人畜，不計其數」〔註一四四〕。同年八月，江蘇又有大水災。不但淮安、揚州、鳳陽、與徐州等四府都遭遇大水，淮河還在高郵、碭山、與邵家口、曹家莊四地決堤〔註一四五〕。九月，江蘇又發生了第二次大水災，至少蘇州、松江、鎮江、與常州等四府又都遭遇了大水〔註一四六〕。杭州、嘉興、寧波、和紹興等四府是浙江之工業與商業的中心，同樣的，淮安、揚州、鳳陽、徐州、蘇州、松江、鎮江、和常州等八州，也是江蘇之工、商、農業的中心。這十二州既都遭遇大水，政府當然須要儘速的賑困救災。富有之家在大水災後捐獻錢糧，幫助政府渡過難關，雖可說是正合時機。而政府爲了要回饋富家，也少不了送給捐貲者一分禮物；凡是捐貲人或其子弟，一律給予一個例監的身分。乙、隆慶二年（戊辰，一五六八）。浙江、福建、四川、與陝西等四省，以及江蘇的淮安和鳳陽兩府，該年都遭遇大旱〔註一四七〕。由旱所引起的惡性結果是饑荒。政府在遇到饑荒的時候，當然要放糧賑災（如上述，例監的再度開始，就是由於南京地區在一四六六年遇到了饑荒）。既然連一個南京地區遇到了饑荒，政府就須要借重民間捐獻的錢糧，在一五六八年，當浙、閩、川、陝等四省與江蘇的一部分都遇到饑荒，政府當然更要仰賴民間更多的捐獻。如果王家在一五六八年或一五六九年，適時的捐出錢糧，王文耀是很容易取得例監身分的。

根據上述的史實，王文耀因爲捐貲而取得例監之身分的可能時間，如不在一五六八年的饑荒年，就在一五七四年的水災年。得到例監身分的文士，成爲舉人之後，只要經過政府的指派，就可以出仕。據上引的《江寧府志》，王文耀在萬曆中任四川藩幕。從時間上看，他在萬曆時代才出仕，正好可與他在一五六八年或在一五七四年成爲例監舉人的時期互相吻合。何呢？萬曆是明神宗的年號，前後共用了四十七年（一五七三—一六一九）。從文義上看，所謂「萬曆中」，可以有兩種解

【註一四四】：萬曆二年，杭、嘉、寧、紹四州發生大水災的記錄，見《明史》，卷二十八，《五行志》一，頁四五二。

【註一四五】：萬曆二年，淮、揚、鳳、徐四府發生水災的記錄，見同上，頁四五二。

【註一四六】：萬曆二年，蘇、松、鎮、常四州發生大水的記錄，見同上，頁四五二。

【註一四七】：隆慶二年，浙、閩、川、陝四省大旱的記錄，見《明史》，卷三十，《五行志》三，頁四八五。

讀方式。甲、萬曆中的中字是泛稱，所以萬曆中就是萬曆時代。乙、中字不是泛稱，所以萬曆中應指萬曆中期。現在要注意的，是在這兩種解讀之中，那一種才是正確的。要解決這個問題，應該由王文耀擔任官職的地理性著手。《江寧府志》既說王文耀任四川藩幕，所以他在何時任職於四川，也即在何時離開南京，就成為說明秦淮畫社在何時成立的問題的關鍵。這個關鍵就是什麼是藩。

蒙古人入主中國，把天下劃分為十一個行省【註一四八】，每一個行省的轄地大致都在一省以上。因此，每一行省各轄若干道，道的行政首長是宣慰司【註一四九】。每道又各轄若干路【註一五〇】。路下再設若干州或府【註一五一】。明代立國之後，在太祖洪武九年（丙辰，一三七六）取消行省，把包括北平行省在內的十一個元代的行省全部改成承宣布政使司，首長的名稱是布政使，官秩是正二品【註一五二】。洪武十五年（壬戌，一三八二）增設雲南布政司。成祖永樂元年（癸未，一四〇三）撤銷北平行政司，但在永樂五年（丁亥，一四〇七）與十一年（癸巳，一四一三）再分別增設交趾與貴州布政司。到宣宗宣德三年（戊申，一四二八）取消交趾布政司為止，明代共設浙江、江西、福建、廣西、四川、山東、廣東、河南、陝西、湖廣、山西、雲南、貴州等十三個布政司。而布政司的官秩自從洪武二十二年（己巳，一三八九）改定為從二品之後，從此沒再調整。這些布政使司，就在明代已有藩司的俗稱【註一五三】。在洪武時代初設布政使司時，布政使的地位與禮、戶、吏、工、刑、兵等六部的地位是同等的。可見在明代的行政制度上，布政使司的地位非常重要。王文耀在四川藩幕任職的那個藩，應該就是四川布政使司的那個藩司。

【註一四八】：元代十一行省的名稱與轄區，見《元史》，卷九十一，〈百官志〉七，頁三〇六一—三〇八。

【註一四九】：宣慰司，見《元史》，頁三〇八。

【註一五〇】：元代諸路的名稱，見《元史》，卷五十八，〈地理志〉一至六，頁一三四五—一五三六。

【註一五一】：元代各府的名稱，亦見《元史》，頁一三四五—一五三六。

【註一五二】：明代的布政使司，見《明史》，卷七十五，〈職官志〉四，頁一八三八。

【註一五三】：明代的布政使司稱為藩司，見《明史》，頁一八四〇。

王文耀既是南京人，為什麼會在四川布政使司任職呢？這與他的身分是例監大有關係。按照明代政府的規定，例監出身的文士的仕途只有三條：甲，到府、州、或縣裏去，擔任這三種地方行政首長的幕僚；乙，到雲、貴、或其他邊區去擔任地方行政長官的儒學教授；丙，如果想到南北兩京去，就只能在光祿寺或上林苑這兩個機構裡任職〔註一五四〕。王文耀既是文士，大概覺得他並不適合在府、州、縣政府擔任幕僚，而到光祿寺裡去管理天子祭祀的事情〔註一五五〕或到上林苑裡去管理天子御花園的牧畜、蔬果、樹木〔註一五六〕更加不適合他自己，所以他只能到邊區去教書。四川雖然也算是邊區，不過四川物產豐富，既向有「天府之國」的稱號，文化程度也比雲南或貴州更高，他選擇到四川藩司，實在是苦衷的。

經過對於捐貲、例監、與四川藩司等三方面的討論，而再回到秦淮畫社這個問題，秦淮畫社的成立，應該是王文耀的身分還沒成為例監之前的事。這樣看來，在明代中期，南京地區的集體藝文活動，似以秦淮畫社的成立，首先帶動風氣。大概在秦淮畫社成立了三至四年之後，由費懋謙所發起的青溪詩社，才跟著成立，然後由陳芹作地主，招待了所有參與青溪詩社首次雅集的社員與來賓。

九、結語

綜合以上八節的討論，明代中期南京地區的文人，以詩社與畫社的成立而言，在藝文方面的活動，是相當蓬勃的。詩社與畫社的性質雖然不同，但同屬於集體性的活動，則無不同。

從歷史的角度觀察，詩社的成立，是有歷史淵源的。且不要說南宋初年（十三世紀前期），杭州的「行都縉紳之士，及四方流寓儒人」，曾經組成一個西湖詩社〔註一五七〕，也不要說元代初年，由南宋遺民吳渭、方鳳、與謝翱等人，一同在至

【註一五四】：明代例監仕途的規定，見《明史》，卷六十九，〈選舉志〉一，頁一六七九。

【註一五五】：明代光祿寺的職掌，見《明史》，卷七十四，〈職官志〉三，頁一七九八。

【註一五六】：明代上林苑監的職掌，見《明史》，卷七十四，〈職官志〉三，頁一八一三。

【註一五七】：西湖詩社，見吳自牧《夢粱錄》（一九五五年，上海，古典文學出版社，標點排印本），卷十九，頁二九九。

元二十三年（丙戌，一二八六），在浙江浦江共同組成的月泉吟社【註一五八】，都成立於浙江境內，就在明代中期，在正德十六年（一五二一）於吳興成立的湖南崇雅社，與在嘉靖二十一年（一五二六）於海鹽成立的小瀛洲社等二詩社，也都位於浙江境內。可見在浙江成立詩社，從南宋初期、經過元代初期，再到明代中期，歷史是相當悠久的。經過這層認識，可知在明代中期，由南京的文人所成立的青溪詩社，儘管規模不小，卻並不能視為江蘇文人的創舉。

從另一個角度觀察，不但浙江地區過去並無畫社，江蘇地區過去也沒有畫社。所以畫社的成立，應該是江蘇文人的創舉。如上節的附表所示，秦淮畫社的許多社員的生平都已不詳，但就生平尚略可考的幾位社員（譬如王文耀、胡宗仁、魏之璜、魏之克、孫謀）而言，他們的籍貫，卻都是南京。這個南京的範圍，不只是明代的南京城，而是把上元、江寧兩縣都包括在內的大南京。中國歷代的畫家，在秦淮畫社成立之前，似乎從沒有人組織過畫社。在秦淮畫社成立了七十年之後，就到了國祚共有兩百五十年的清代。清代的畫家，似乎也沒組織過畫社。因此，大約成立於一五六八年左右的秦淮畫社，似乎不但空前的，也是絕後的。必須用這樣的宏觀的歷史角度來觀察，才能顯出秦淮畫社之成立的獨特性。

當秦淮畫社與清溪詩社相繼成立於十六世紀之六〇與七〇年代之際，似乎正逢江南藝文界的低潮。在文學方面，尤其是在詩的創作方面，明代中期的主要人物是「前七子」與「後七子」。所謂前七子，指王九思（一四六八—一五五一）、王廷相（一四七四—一五四四）、邊貢（一四七六—一五三一）、康海（一四七五—一五四〇）、徐禎卿（一四七九—一五一一）與何景明（一四八三—一五二一）。而後七子則指李攀龍（一五一四—一五七〇）、王世貞（一五二六—一五九〇）、謝榛（一四九五—一五七五）、宗臣（一五二五—一五六〇），以及梁有譽、徐中行和吳國倫。當青溪詩社的那十一位社員與十二位來賓於一五七一年舉行首次雅集時，不但前七子的七位詩人都已過世，就是後七子，大概只有王世貞與謝榛還在世。不過謝榛因為經常在山西與陝西地區旅遊【註一五九】，經常不在江南。至於王世貞，大概從隆慶二年（一五六八）起，他先

【註一五八】：月泉吟社，見吳渭《月泉吟社》，此書有吳渭在元前至元二十四年（丁亥，一二八一）所寫的序。收入《粵雅堂叢書》，第二集，第十二冊。

據伍崇曜在《月泉吟社》之後所寫的跋文，此書刊印於清咸豐元年（辛亥，一八五一）。

【註一五九】：謝榛的旅遊，見《明史》，卷二八七，《文苑傳》三，頁七三七五，（謝榛傳）。

後任職於浙江和山西【註一六〇】。到萬曆二年（癸酉，一五七三），他又被調職於湖北【註一六一】。當青溪詩社在一五七一年成立於南京的時候，以及該社在一五七三年舉行第二次雅集的時候，王、謝二人正好都不在南京。他們雖然因爲人身不在南京而不能參加青溪詩社，不過社員入社，似乎不必一定人在當地，如果受到詩社主持人的邀請，還是可以成爲社員的，譬如孫一元加入湖南崇雅社，就是由於受到陸崑的邀請。可是主持青溪詩社之成立事宜的費懋謙，似乎不但並未邀請謝榛與王世貞參加青溪詩社，成爲社員，甚至可能也并沒邀請他們作爲首次雅集時的來賓。費懋謙是有兩種理由不去邀請他們的。甲、在時間上，在一五七一年，儘管王、謝二人，可能已是後七子之中碩果僅存的兩位詩人，事實上，由前後七子所堅持的文學復古運動【註一六二】，在青溪詩社成立的那年，大致已經成爲過去。前後七子所強調的詩風應該取法六朝與初唐的文學理念，對於青溪詩社的社員來說，並沒有什麼影響。以本文第三節所列舉的十七首陳芹之詩作爲例，青溪詩社員追求的，一方面是生活的舒淡與平靜，一方面是詩風的自然與平和。他們所追求的，與他們的社會身分，大體上是符合的。如前述，在青溪詩社的社員之中，並沒有政府的高級官員。相反的，「未入流」的低級官員倒有三位。除此以外，那些社員不是在學的學生、或者布衣的處士，就是已經退休的中級官員。他們在生活與精神上，都是胸無大志的人。就在文學創作上，也不須要什麼特別的文學理念去影響他們的吟詠。從這個角度上看，費懋謙不向住在西北地區的謝榛，以及住在湖北地區的王世貞發出邀請他們參加青溪詩社的信函，可以理解爲文學理念的不同。乙、在官職上，在青溪詩社成立的那一年，王世貞的官職是山西按察使【註一六三】。按察使的官秩是正三品【註一六四】。能夠擔任這樣的職位，應該算是政府的高級官員了。可是費懋謙的官職是經歷，按照本文第四節的討論，經歷的官秩可能祇是從七品。從官秩上看，費懋謙與王世貞的地位，具有相當

【註一六〇】：王世貞的這些經歷，見同上，頁七三一八〇，（王世貞傳）。

【註一六一】：見同上。

【註一六二】：關於前後七子的文學復古理念與對明代文壇的影響，見廖可斌《明代文學復古運動》（一九九四年，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排印本）。

【註一六三】：見【註一六〇】。

【註一六四】：按察使，見《明史》，卷七十五，〈職官志〉四，頁一八四〇。

大的距離。兩人身分既然如此懸殊，從社會身分的角度上看，恐怕費懋謙也不會向王世貞貿然發出一封邀請他參加青溪詩社的信函。這樣說，儘管青溪社的社員，在明代的詩壇與文壇，並不是十分有地位的人物，可是青溪詩社的成立，似乎至少可以視為明代的文學（特別是詩學）由復古運動回歸平淡和自然的一個象徵，同時多少也是詩學的發展由少數強勢人物的領導轉向平民化的一個開始。不從這兩個角度去觀察青溪詩社，青溪詩社的意義是難於評價的。

再看秦淮畫社。在明代中期，當時的繪畫，從風格上看，大致是分成吳、浙兩派的。吳派的重要人物，當然是所謂的吳派四大家：沈周（一四二七—一五〇九）、文徵明（一四七〇—一五五九）、唐寅（一四七〇—一五二三），以及身分與年代都還有些爭議的仇英（一四九八—一五五二）。浙派的重要人物則為吳偉（一四五九—一五〇八）與張路（一四六四—一五三八）。除了這六家，還有在南京地區活動的南京畫家史忠（一四三八—一五〇六）、金琮（一四四九—一五〇一），以及經常住在南京的蘇州畫家徐霖（他的生卒年代不詳，不過大致活動於十六世紀的上半期）。在秦淮畫社成立之前，上面所提到這些重要畫家，全部都已過世。在藝術上，與秦淮畫社社員之時代約略相近的，是若干吳派第二代的畫家；譬如陸治（一四九六—一五七六）、王穀祥（一五〇一—一五六八）、文彭（一四九八—一五七三）、文嘉（一五〇一—一五八三）、文伯仁（一五〇二—一五七五）、錢穀（一五〇八—一五七八）、周天球（一五一四—一五九五）與陸師道（一五一七—一五八〇）等人。如果再仔細觀察，假如秦淮畫社的成立，確在一五六八年左右，在一五六八年，除了王穀祥已過世，陸治年七十二歲；文彭年七十歲；文嘉年六十七歲；文伯仁年七十一歲；周天球年六十八歲；錢穀年六十六歲；陸師道年五十八歲。易言之，秦淮畫社成立之前後，在江南地區流行的新畫派，就是以上所列舉的吳派之第二代的畫風。這幾位畫家在風格上的特徵，大致而言，是簡易（文伯仁的作品是例外）、平淡、恬和。易言之，他們都不屬於開創門戶的大家。反之，他們大半是把吳派的早期畫風，特別是文徵明的畫風，純熟運用，再增加一點變化，或者有時再臨摹一下宋、元的古代畫風，如此而已。因此在秦淮畫社之中，雖然有人在畫法上曾經受到文伯仁的影響【註一六五】，可是吳派畫風與秦淮畫社可說並沒有很

【註一六五】：周亮工，《讀畫錄》（一九六三年，上海，上海人民美術出版社，排印標點本），卷二，頁一九：「胡長白宗仁……畫自文五峰伯仁來」。

深的關係。譬如魏之克的畫風一向以其兄魏之瓚的畫風為準〔註一六六〕，而魏之瓚的畫風卻主要是師法自然的〔註一六七〕。改用比較現代的方式來認識魏之瓚，這位畫家在繪畫創作方面的態度，是對自然主義（Naturalism）的追求。在秦淮畫社之中，與魏之瓚的創作觀相同的另一位畫家是孫謀（燕貽）。據前引，姚履素對他的山水畫的題詠是「燕貽不師古」，意思很明顯，對於作畫要臨摹別人的畫風，魏之瓚和孫燕貽都是沒有興趣的。他們在繪畫方面這種強調自我與自然的態度，與青溪詩社的社員在詩風上追求平和與自然的態度，正好一致。從文獻上看，看不出秦淮畫社與青溪詩社的社員之間，有什麼來往。可是這兩社之社員在藝術上追求自然的態度卻說是不約而同。那就說明在從隆慶時代到萬曆時代初年的一五七〇年代，南京地區的詩人與畫家，似有透過集體的藝文活動的方式去追求一個新風格之來臨的趨勢。儘管青溪詩社與秦淮畫社都沒能網羅到南京地區所有的詩人與畫家〔註一六八〕。

【註一六六】：《明畫錄》，卷五，頁六一：「魏之克，字和叔，即之瓚弟。出水能得兄法。」

【註一六七】：同上：「魏之瓚，字考叔，上元人。高山水不襲粉本，出以己意，巖壑林木，變化不窮。」

【註一六八】：在詩人方面，譬如著有《子坤集》的金大興，著有《方山子集》的金大有兩兄弟，和著有《蓮蕩集》而卒年超過九十歲的老詩人張正蒙，都是活動於嘉靖（一五二一—一五六六）和隆慶（一五六七—一五七二）時代的南京詩人。但這三人都不是青溪詩社的社員，甚至在一五七一年，當青溪詩社舉行首次雅集的時候，他們也沒有被邀為來賓。

至於在畫家方面，秦淮畫社也與許多文人畫家無關。就以青溪詩社的社員為例，陳芹是善於畫墨竹的。吳派的重要畫家文徵明曾警告他的學生到了南京，記住不要畫墨竹，因為「彼中有人」。所謂「有人」正是指陳芹而言的。這一點，本文第四節在「陳芹生平簡表」之中已經介紹過，這裡不必重述。陳芹之外，據周輝與陳作霖的記載，青溪詩社的另一位社員姚澗，是善於畫梅的（分見《金陵通傳》，卷十四，頁九，又見《金陵瑣事》，卷二，頁一〇六）。可是陳、姚二人皆非秦淮畫社的社員。在青溪詩社成立之前十年的一五四八年，盛時泰是與金鑾一起招待另外四位詩人在南京舉行六人雅集的詩人。據周輝的記載（見《金陵瑣事》，卷二，頁一〇六），盛時泰喜愛臨摹元末畫家倪瓚所畫的竹石圖。如果把他的作品與倪瓚的原作互相比較，盛時泰的作品幾乎可以亂真。可見盛時泰對倪瓚的竹石圖的臨摹，下了很深的功夫。除了陳、姚、盛這三位籍貫是南京的文人畫家，晚年信佛甚篤的另一位南京文人畫家是顧源。他的「寒山林屋圖」今仍傳世（圖見一九八五年，在香港出版的《中國文物集珍》，頁一三四。此圖不但清秀脫俗，還可能是顧源畫作的孤本）。不過顧源也與秦淮畫社無關。可見在一五六〇年代成立的秦淮畫社與在一五七〇年代成立的青溪詩社，並沒能在當時，網羅所有活動於南京的詩人與畫家。

最後要指出的是，青溪詩社與秦淮畫社社員的年齡。這兩個社團社員的年齡，雖然因為缺乏資料，而難詳考，可是大體上，這兩批社員卻大都是青年或壯年的文人（註二六九）。也許正因為他們的年齡還不太大，所以富於朝氣。相反的，蘇州雖然詩畫人才濟濟（上列吳派第二代畫家的名氣大於秦淮畫社畫家的名氣也是無庸置疑的），當地的詩人與畫家卻可能因為年紀較大（年齡最小的是陸師道，年齡是五十八歲），以致缺乏創新的精神。相形之下，蘇州的人才雖多，卻既沒有畫社，也沒有詩社。經過這層簡單的比較，儘管青溪詩社與秦淮畫社並沒在南京地區產生重大的影響，可是從時代精神上看，在十六世紀的七〇年代，南京地區的兩批年輕的文人所創立的詩社與畫社，還是富有時代意義的。

後記：臺靜農世丈舊藏《明賢詩翰》六巨冊，余於二九八〇年代末期自港返臺，數度獲觀於澹臺歇腳庵。世丈嘗以為六冊釋文與明賢小傳之責相囑。世丈仙逝，瞬息六載。余於世丈所委重任，未敢稍忘。然自六冊捐贈國立故宮博物院後，不克再睹，於我心有戚戚焉。一九九六年秋，林柏亭兄忽以六冊複印資料一份見示。欣喜之餘，不勝滄海桑田之感。余自前年得患癌症，兩度就醫切割，體力漸虛。亟就所知，先草此文。《明賢詩翰》之釋文與傳略，亦在全力進行中。二事殺青後，如得與此文合刊，成一專著以紀念世丈之謝世，實所願也。

一九九七年元月，北平 莊申 謹識

【註二六九】：在青溪詩社中，張仲立的年齡，可能不足「弱冠」，本文已有所論。在秦淮畫社之中，十七位社員的年齡，似乎都不可考。不過周輝在《金陵瑣事》，卷二，頁一〇七（後頁），曾記胡宗仁「山水最秀潤，惜不永壽。」「不永壽」指早逝。可見胡宗仁下世時，年齡應該很輕。

涼月當堦水荇濃
榆宮金粟幾千叢
高天萬里清如洗
正許銀河一道通

時泰



新年艸又芳
女子上河梁
江雨離樽濕
山雲別路長
荊花將入望
萱草誰能忘
方駭何相送
臨歧歌斷腸

姚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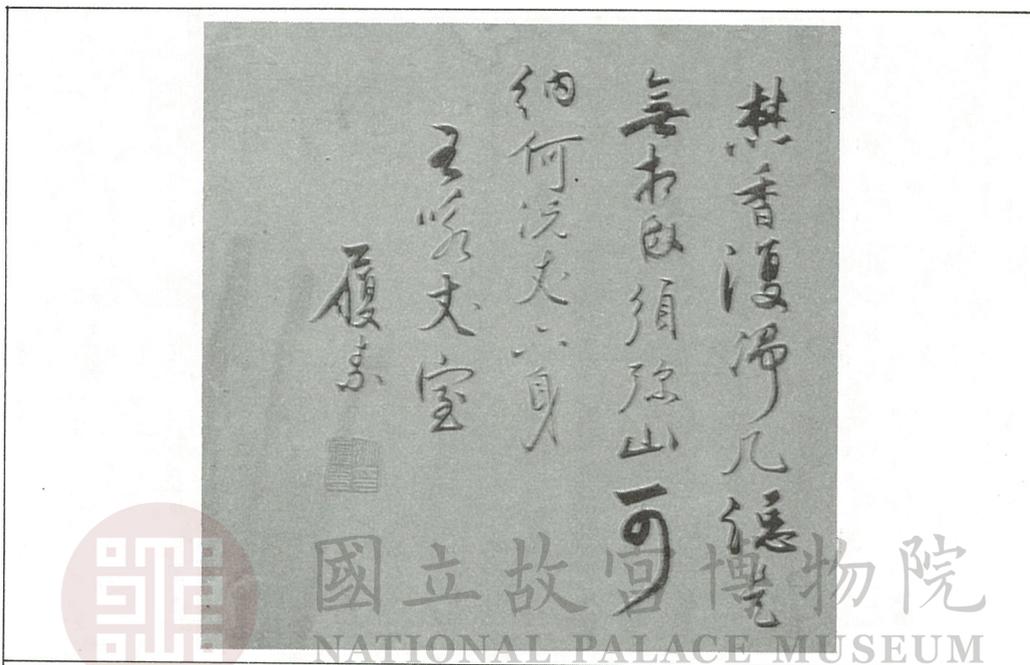
圖三 盛時泰「七言絕句」 無年款

圖四 姚淞「七言律詩」 無年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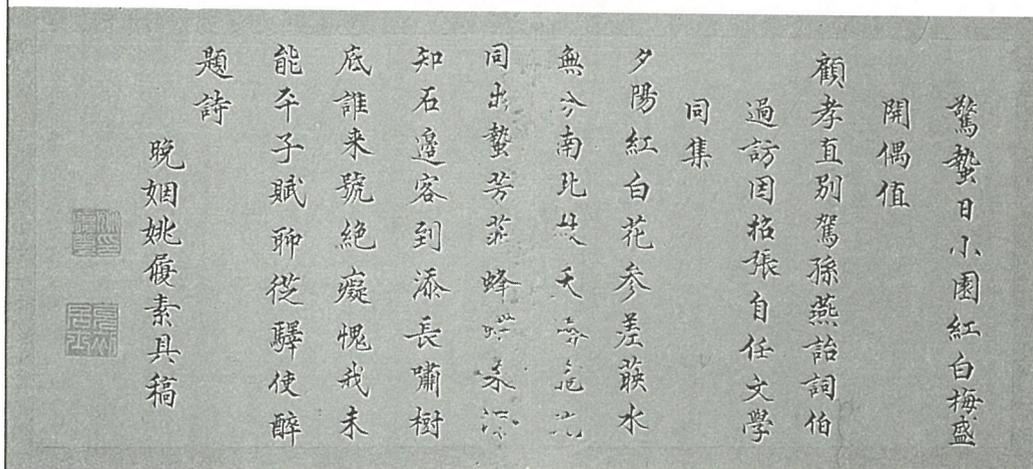
壯猶薄試使君車迢遞春風十萬家四載功名辭
組綬五朝全盛老煙霞黃金盡為居官散綠酒
時因結客賒莫話顏濱高隱事順陽閑遍野
怪未詞賦富三車舊是文章第一家漢吏朱幡旆
雨露謝庭絳筆燦雲霞尋常風月情如寄七袞
琴樽興政賒更是懸孤長夏日芙蓉香滿池花
壽許伯倫二首歸呈

既姻姚履素具

圖五 姚履素「七言律詩」 無年款



圖六 姚履素「七言律詩」 無年款



圖七 姚履素「五言絕句」 無年款

On literary and art clubs established in Nanking during the second half of the 16th century

Chuang, Shen

I.H.P., Academia Sinica

Abstract

In 1519 and 1526, two literary clubs were founded in Chechiang Province by retired high officials of the Ming court, Although a first literary club had already been established in 1482 by a retired high official in Chiangsu Province, since it was established over a century before, this club does not seem to have had any influence on 16th-century literary clubs in the province.

Then in 1571, the Ch'ing-hsi literary club was founded in Nanking. Twenty-one poets, members as well as guests, took part in the founding assembly of this club. Two years later, eight more new members attended its second meeting. Aging from around twenty to seventy years of age, these club members were mostly students and literary men with no official position, while a minority were active or retired officials.

The leaders of the Chinese literary world of poetry of the first half of the 16th century, have been given the name of the former as well as Later Seven Masters. Their poetic ideal was the classic form and style of T'ang dynasty poetry. During the second half of the century, most of these masters had passed away, only two of them remaining active in Nanking. In 1571, at the time of the founding of the Ch'ing-hsi literary club, however, these two masters happened to be absent. As a result, none of the club members may be said to have been influenced by these fourteen literary masters. Instead, they were all rather inclined to adhere to naturalist expression in their work. The founding of the Ch'ing-hsi literary club might in that aspect be regarded as a sign of a turning point in the history of Ming poetry, as its leadership passed from the hands of strong leaders into that of a number of less-established poets of common class.

In 1568, the Nanking art club was established by Wang Wen-yao. Eighteen members of this club were known as literary men as well as artists, whose work as poet-painters has been amply documented. Under the leadership of the Wu-school masters of Suchou, the mainstream of 15th and 16th-century Chinese painting had been directed towards a revival of the

classic Sung and Yüan painting styles. Instead of being influenced by the Suchou masters, the Nanking art club members, all young artists at the height of their creative powers, tended rather towards naturalism in their pursuit of a personal style of painting. While there is no evidence of any contact between members of the Ch'ing-hsi literary club and members of the Nanking art club, their respective attitude towards poetry on the one hand, and painting on the other, was unquestionably the same. This attitude reflects the new spirit of the second half of the 16th century.

Keywords: Ming dynasty明代
Nanking南京
Ch'ing-hsi literary club青溪詩社
Nanking art club金陵畫社
Wang Wen-Yao王文耀
Wu-school吳派



國立故宮博物院
NATIONAL PALACE MUSEUM

* The Chinese text of this article appears on page一through page六四.